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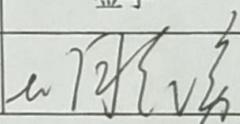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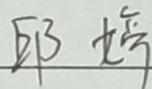
项目名称：滑县康健中医院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滑县秦剑复美医院

编制日期：二〇二三年九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311r26		
建设项目名称	滑县康健中医院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49—108医院；专科疾病防治院（所、站）；妇幼保健院（所、站）；急救中心（站）服务；采供血机构服务；基层医疗卫生服务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滑县秦剑复美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526058785330B		
法定代表人（签章）	秦剑		
主要负责人（签字）	牛宁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牛宁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青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900MA46WENGXH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胡红勇	20210503541000000021	BH040632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邱婷	全本	BH048627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1-1-1 环境影响评价使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900MA46WENGXH

名称 河南青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贰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9年06月03日

法定代表人 邱婷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环保咨询服务；环境保护监测；环境应急治理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土壤污染防治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土壤污染防治服务；技术咨询服务；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河南省濮阳市中原路与卫河路交叉口往北100米路西茂源景城3号楼2单元102室

登记机关



2022年12月01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水平和能力。



姓名:	胡红勇
证件号码:	410928198712104210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年12月
批准日期:	2021年05月30日
管理号:	2021050354100000002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河南青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900MA46WENGXH）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滑县健康中医院建设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胡红勇（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210503541000000021信用编号BH040632），主要编制人员包括胡红勇（信用编号BH048627）（依次全部列出）等 1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3年6月2日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滑县康健中医院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103-410526-04-05-500153		
建设单位联系人	牛宁	联系方式	15093986778
建设地点	河南省滑县锦华路与龙门路交叉口东南角		
地理坐标	(114 度 34 分 57.349 秒, 35 度 33 分 46.155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Q8412 中医医院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十九、卫生，108 医院 841，其他”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103-410526-04-05-500153
总投资（万元）	20000	环保投资（万元）	230
环保投资占比（%）	1.15	施工工期	2023 年 10 月-2024 年 10 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29211.86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1、政策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中医医院项目，经对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属于第一类“鼓励类”中的第三十七项“卫生健康”的第5条“医疗卫生服务设施建设”产业。本项目主要建设门诊医技楼、病房楼、康复楼、行政楼等附属设施，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选址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滑县锦华路与龙门路交叉口东南角，交通便利，为患者就医提供了便利条件。经查阅项目土地证可知，项目用地性质为医院用地（见附件3）。项目周边规划为居住区、道路、绿地等，无重大污染工业企业，区域环境质量较好；项目所在地区工程地质与水文地质条件良好，适合建设建筑物，因此本项目选址合理。

项目厂址区域内水、电、通讯等基础设施完善，能满足本项目医院用水需求。经环境影响预测分析，项目运营过程产生的废气、废水、固废和噪声，在采取相应措施情况下达标排放，对选址地及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3、“三线一单”控制要求的相符性

表 1-1 项目与滑县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比对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单元分类	管控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ZH41052620002	滑县城镇重点单元	城关街道、道口镇街道、小铺乡	空间布局约束	1、禁止新建、扩建高污染、高风险建设项目（符合园区产业定位的项目除外）。 2、在禁燃区内，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 3、鼓励该区域内现有工业企业退城入园。	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风险项目；且项目未使用高污染燃料设施；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1、禁止销售、使用煤等高污染燃料，现有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单位和个人，应当按照市、县（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改用清洁能源或拆除使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 2、持续开展“散乱污”企业动态管理，实现平原地区散煤取暖基本清零，开展城市清洁行动，全面提升“三散”污染治理水平。	项目不涉及销售、使用煤等高污染燃料，不属于“散乱污”企业；项目供暖采用中央空调；	相符
ZH41052620005	滑县禁燃区	枣村乡、城关街道	空间布局约束	在禁燃区内，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	项目不涉及高污染燃料设施；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禁止销售、使用煤等高污染燃料，现有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单位和个人，应当按照市、县（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改用清洁能源或拆除使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	项目不销售使用煤等高污染燃料；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	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拆除设施、设备或者建筑物、构筑物的，应当制定包括应急措施在内的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报地方人民政府生态环境、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备案并实施。	项目为医院建设项目对土壤污染较小；	相符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	/	/

本项目符合该文件相关管控要求。

4、本项目与《关于加快补齐医疗机构污水处理设施短板提高污染治理能力的通知》（环办水体〔2021〕19号）相符性分析

2021年8月24日，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发展改革委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办公厅五部委联合发布了《关于加快补齐医疗机构污水处理设施短板提高污染治理能力的通知》（环办水体〔2021〕19号），本项目与环办水体〔2021〕19号文件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2 本项目与环办水体〔2021〕19号文相符性分析

文件内容	本项目相符性分析
一、完善医疗机构污水处理设施 按照“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传染病医疗机构、20张床位及以上的医疗机构，应按照《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相关规定，并参照《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9，以下简称《规范》）	项目设置230张床位，污水站设计处理能力150m ³ /d，污水站采用“一级强化处理+次氯酸钠消毒”处理工艺，处理

<p>要求,科学确定污水处理设施的规模、工艺,确保出水达标排放。20张床位以下的医疗机构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方可排放。尚未规范配置污水处理设施以及现有处理设施能力不足的,要结合医院发展规划,合理确定新建或改扩建规模。2022年12月底前,传染病医疗机构、二级及以上的医疗机构应完成满足污水处理需求的设施建设;2025年12月底前,其他按规定应配套建设污水处理设施的医疗机构要完成建设任务。建成投运前要因地制宜建设污水应急收集设施(或化粪池)、临时性污水处理设施等,杜绝医疗污水未经处理直接排放。进水污染物浓度明显低于《规范》参考值并影响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的,医疗机构要及时开展管网排查,对存在的错搭乱接、漏损等问题进行整改。</p>	<p>工艺满足《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废水排放标准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预处理标准)项目建有化粪池,可作为污水站进水前的应急收集设施,确保废水处理达标排放。</p>
<p>二、加强日常运维管理 医疗机构应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或填报排污登记表,并落实载明的各项生态环境管理要求。要将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纳入医疗机构日常管理工作,依法建立健全医疗机构污水处理设施运行台账制度,落实岗位职责,规范记录进出水水量、水质、消毒药剂类型和使用量等信息。医疗机构要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和有关标准规范,依法开展自行监测。属于重点排污单位的,依法安装使用自动监测设备,并与当地生态环境部门联网;鼓励有条件的非重点排污单位安装使用自动监测设备,并与当地生态环境部门联网。医疗机构可以委托第三方开展设施运行维护和监测。</p>	<p>项目共设置床位230张,应申报排污许可证简化管理。应将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纳入医疗机构日常工作,并建立健全医疗机构污水处理设施运行台账制度,落实岗位职责,规范记录进出水水量、水质、消毒药剂类型和使用量等信息。</p>

5、项目与《安阳市 2023 年大气污染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安环委办〔2023〕20号）相符性

表 1-3 本项目与安环委办〔2023〕20 号文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安环委办〔2023〕20 号	本项目实际情况	相符性
<p>持续巩固清洁取暖工作成效。因地制宜推进清洁取暖改造,认真贯彻市政府清洁取暖补贴政策,对改造完成的清洁取暖设施纳入各县(市、区)政府供暖管理体系统一管理,加强设备运行维护,落实电力和天然气保供和价格优惠补贴政策,确保群众用得上、用得起、用得好。持续推进集中供暖建设,加快热力管网建设和更新改造,发展长输供热项目。依法查处违规销售、储存、运输、使用洁净型煤和散煤的行为,确保“禁燃区”散煤和洁净型煤动态清零。做好“非禁燃区”内洁净型煤生产配送供应,保障居民生活取暖洁净型煤供应。加强重点行业煤质监管,禁止使用劣质煤。</p>	<p>本项目采用中央空调供暖</p>	<p>相符</p>
<p>加强管理。全市各类施工工地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扬尘防治措施和“三员管理”等制度。加强拆迁项目湿法作业扬尘防治措施,专</p>	<p>本项目施工期严格按照要求落实“六个百分之百”扬尘防治措施和“三员管理”</p>	<p>相符</p>

<p>人负责全程监督，强化开复工验收、“两个禁止”等扬尘治理制度机制。监督建成区施工工地杜绝使用“黑渣土车”、拖拉机、柴油三轮车等高污染车辆。</p>	<p>等制度，项目施工过程中不采用“黑渣土车”、拖拉机、柴油三轮车等高污染车辆。</p>	
<p>施工工地围挡顶部安装喷淋系统；脚手架上应沿架体周长方向设置一道喷雾装置，喷头水平间距不宜大于5m。落地式脚手架应在距地面10m高度左右设置；附着式升降脚手架、悬挑式脚手架应在架体最底部设置，减少作业面扬尘污染；工地工程车辆出入口应设置全封闭自动洗车装置，确保车辆冲洗干净。电源水源不具备条件或受场地局限等特殊情况无法安装自动喷淋设施的，可采用移动式冲洗设备。</p>	<p>施工工地围挡顶部安装喷淋系统；脚手架上应沿架体周长方向设置一道喷雾装置。落地式脚手架应在距地面10m高度左右设置；附着式升降脚手架、悬挑式脚手架应在架体最底部设置，减少作业面扬尘污染；工地工程车辆出入口设置全封闭自动洗车装置，确保车辆冲洗干净。电源水源不具备条件或受场地局限等特殊情况无法安装自动喷淋设施的，可采用移动式冲洗设备。</p>	<p>相符</p>
<p>占地面积5000m²以上的施工工地安装视频监控和扬尘监测设施与超标报警系统，并与属地住建、生态环境等行业主管部门联网；推动施工工地在线监控升级，安阳市建成区内新开工项目和现有土方作业项目全部安装β射线法PM10在线监测设备。</p>	<p>场地安装视频监控和扬尘监测设施与超标报警系统，并与属地住建、生态环境等行业主管部门联网；推动施工工地在线监控升级，建成区内新开工项目和现有土方作业项目全部安装β射线法PM10在线监测设备。</p>	<p>相符</p>

6、项目与《安阳市2023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安环委办（2023）21号相符性

表 1-4 本项目与安环委办（2023）21号文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安环委办（2023）21号	本项目实际情况	相符性
<p>推动企业绿色转型发展。严格落实环境准入，持续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构建以“三线一单”为空间管控基础、环境影响评价为环境准入把关、排污许可为企业运行守法依据的生态环境管理框架。持续在造纸、焦化、氮肥、农副食品加工、印染、有色、原料药制造、电镀等重点水污染物排放行业，深入推进清洁生产审核，推动清洁生产改造，减少单位产品耗水量和单位产品排污量，促进企业废水厂内回用。</p>	<p>本项目废水经院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滑县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2的预处理排放限值，同时满足滑县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第三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p>	<p>相符</p>

7、项目与《安阳市2023年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安环委办（2023）22号相符性

表 1-5 本项目与安环委办〔2023〕22 号文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安环委办〔2023〕22 号	本项目实际情况	相符性
全面加强固体废物监管。持续开展危险废物排查整治，全面提升危险废物环境监管、利用处置和环境风险防范“三个能力”，推动危险废物监管和利用处置能力改革工作。加快健全医疗废物收集转运体系，支持现有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提标改造。动态更新涉危险废物企业“四个清单”，有序推进固废监管信息化建设，强化危险废物源头管控和收集转运等过程监管。持续开展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和废铅酸蓄电池收集转运试点工作。	本项目危险废物及时交于有资质单位处置；医疗固废及时定期交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置	相符

8、与饮用水源保护区规划相符性分析

8.1 滑县县城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 号）及《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滑县一水厂地下水井群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批复》（豫政文〔2018〕157 号）的相关要求，滑县饮用水源地划分保护范围如下：

滑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道口镇人民路南段，共 7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 30 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东至文明路、西至大宫东路东边界、南至新飞路、北至振兴路的区域。

本项目距滑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地下水饮用水源二级保护区最近距离为 2.1km，本项目不在滑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保护范围内。

8.2 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 号），滑县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范围为：

①滑县半坡店乡地下水井群（共 2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 30m 的区域。

②滑县牛屯镇地下水井群（共 2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管站厂区及外围东 3m、南 25m 的区域（1 号取

水井)，2号取水井外围30m的区域。

③滑县焦虎乡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管站厂区及外围南10m、北10m的区域（1号取水井），2号取水井外围30m的区域。

④滑县瓦岗寨乡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30m的区域。

⑤滑县留固镇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管站厂区及外围东至213省道的区域。

⑥滑县赵营乡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管站厂区及外围南20m至006乡道的区域。⑦

滑县桑村乡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管站东院（1号取水井），水管站西院及外围南30m的区域（2号取水井）。

⑧滑县万古镇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管站厂区及外围西13m、南13m的区域（1号取水井），2号取水井外围30m的区域。

⑨滑县高平镇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管站厂区及外围东30m、西30m、南20m、北40m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围400m的区域。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滑县锦华路与龙门路交叉口东南角，距离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较远，对周边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影响较小。

8.3 滑县“千吨万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

根据《滑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划定滑县“千吨万人”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范围（区）的通知》（滑政办〔2019〕40号）

表 1-6 滑县“千吨万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定界方案

序号	水源地名称	一级保护范围（区）定界情况
1	枣村乡马庄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且东028乡道，2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2	留固镇五方村地下水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且西至213

		水型水源地	省道, 3、4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5、6、7、8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3		半坡店镇西常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4		半坡店镇王林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5		半坡店镇东老河寨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号取水井外围30米。
6		王庄镇莫洼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7		王庄镇邢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8		小铺乡小武庄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4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9		焦虎镇桑科营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且北至054乡道, 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10		城关镇张固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11		滑县新区董固城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12		上官镇吴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且西南至215省道, 3、4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13		留固镇双营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14		八里营镇红卫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且西至002县道, 4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15		大寨乡冯营水厂地下水型水源地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16		八里营镇卫王殿地下水型水源地	1、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17		大寨乡小田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3、4、5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18		上官镇孟庄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3、4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19		上官镇上官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20		上官镇郭新庄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21		高平镇子厢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22		白道口镇石佛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4、5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且东南至101省道, 2、3、6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23		白道口镇民寨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24		枣村乡宋林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25		老店镇吴河寨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且西南至008县道, 4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且西至008

		县道。
26	老店镇西老店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4、5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27	瓦岗寨乡大范庄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且西至056乡道，2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且西至056乡道。
28	慈周寨镇西罡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2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29	慈周寨镇寺头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2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30	桑村乡高齐丘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4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31	老爷庙乡孔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32	老爷庙乡王伍寨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33	老爷庙乡西中冉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5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3、4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34	万古镇梁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4、5、6、7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35	牛屯镇张营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36	牛屯镇位园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2、4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37	慈周寨镇慈一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号取水井水厂内区域，2、3、4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注：各水源地均不划分二级保护区及准保护区。		
<p>距离本项目最近的“千吨万人”饮用水源保护区为滑县城关镇张固村地下水型水源地，项目西南6.2km处为滑县新区董固城村地下水型水源地一级保护区，项目东南侧5.4km处为城关镇张固村地下水型水源地一级保护区。本项目不在以上“千吨万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内，对周边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影响较小。</p>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感染科，项目基本情况见表 2-1。

表 2-1 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内容
1	项目名称	滑县康健中医院建设项目
2	建设性质	新建
3	建设地点	河南省滑县锦华路与龙门路交叉口东南角
4	占地面积	29211.86m ²
5	总投资	20000 万元
6	劳动定员	医护人员 160 人
7	科室	国医堂、康复科、耳鼻喉科、眼科、口腔科、内科、外科、妇科、儿科、皮肤科、肛肠科、检验科等
8	建设内容	新建行政楼、康复楼、病房楼等；设置病床数为 230 张；门诊量为 500 人/天，职工人数为 160 人
9	工作制度	年工作时间 365 天

建设内容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的规定，滑县康健中医院建设项目项目属于“四十九、卫生 84，医院 841”，本项目设计病床数为 230 张，因此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针对项目运营期存在的环境问题，提出相应的治理措施。我单位接受委托后，认真研究了该项目的有关资料，在踏勘现场的社会、自然环境状况，调查、收集建设项目资料和项目实际运营及产排污情况的基础上，根据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特征、结合工程实际污染特性等因素，以及项目现有的环保治理设施和管理制度编制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另外根据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环评审批推进重大投资项目建设的通知》（豫环办〔2022〕44 号）可知本项目属于其适用范围中的“四十九卫生-编制报告表的医院”项目，故该项目属于告知承诺制。

2、项目周围环境概况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滑县锦华路与龙门路交叉口东南角，项目北侧为规划龙门路、隔路为空地；项目东侧为空地；项目南侧为河南滑县实验中学、隔路为滑县实验学校；项目西侧为锦华路、隔路为空地。项目西南侧 400m 处为滑县行政便民服务中心。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周边环境示意图见附图 2。

3、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行政楼、康复楼、病房楼等，项目组成及工程内容见表 2-2，设备情况见表 2-2。

表 2-2 院内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项目工程	工程内容
主体工程	1#行政楼教研楼	9F，建筑面积为 9992.43m ² （主要为办公室、教学研究中心等）
	2#病房楼	5F，建筑面积为 6260m ² （主要为病房、值班室等）
	3#病房楼	5F，建筑面积为 6260m ² （主要为病房、值班室等）
	5#门诊医技楼	3F，建筑面积为 4716.57m ² （主要为门诊、急诊、药房、化验、彩超、国药堂、病理科、耳鼻喉科、手术室等）
	6#康复楼	6F，建筑面积为 7512m ² （主要为康复中心、值班室等）
	7#康复楼	8F，建筑面积为 6656m ² （主要为康复中心、值班室等）
	8#服务楼	2F，建筑面积为 1600m ² （主要为餐厅等）
公用工程	供水	市政供水供给
	供电	市政电网供给
	制冷、供热	夏季、冬季采用中央空调供给
	排水	项目雨污分流，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项目产生的废水经自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滑县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第三污水处理厂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污水处理站恶臭废气经密闭收集+UV 光氧装置+活性炭装置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
		食堂废气经静电式油烟净化装置 1 套++餐厅楼顶（8m）
		中药熬制废气经活性炭装置处理后由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
	废水治理	污水处理站 1 座，废水处理工艺“一级强化处理+次氯酸钠消毒”，处理规模 150m ³ /d，废水经处理后排放至滑县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第三污水处理厂
	固废处理	医疗废物暂存间 1 座，位于医院西北侧，建筑面积 50m ² ，医疗废物暂存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置；污水站污泥脱水暂存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废活性炭、废 UV 灯管交于有资质单位处置；各诊室、病房均设置垃圾桶，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理，中药渣外售堆肥。
噪声防治	车辆出入口及路线，设置禁鸣限速标志及减速带，产噪设备安装减振基座	

表 2-3 院内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1	心电监护仪	台	5
2	光子治疗仪	台	1
3	胎儿脐带血流检测仪	台	1
4	高频电刀	台	1

5	手术床	台	3
6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台	1
7	全自动血凝仪	台	1
8	细菌培养药敏分析仪	台	1
9	血流变测试仪	台	1
10	电解质分析仪	台	1
11	恒温培养箱	台	1
12	CT	台	1
13	普通 X 射线机	台	1
14	B 超机	台	1
15	彩色 B 超机	台	1
16	心电图机	台	1
17	紫外线消毒灯	台	15
18	消毒柜	台	2
19	身高体重仪	台	5
20	器械车	台	10
21	器械柜	台	50
22	核磁共振	台	1
23	煎药机	台	10
24	听诊器	个	30
25	紫外线灯	个	20
26	酒精灯	个	20
27	消毒锅	个	2
28	排痰机	个	2
29	康复设备	台	120
30	中央空调	/	7 套
<p>经与项目单位核实：项目备案表于 2021 年 03 月 11 日经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通过，备案中所写设备为统称，上表设备更加细化，与备案设备并不冲突，备案主要界定项目产业政策相符性，表中所列设备以实际建设为准。</p> <p>注：该项目放射性设备不属于本评价报告内容，将另外进行辐射环境影响评价，评价内容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p>			
<p>4、项目主要原料和能源消耗</p>			

表 2-4 项目主要原辅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名称	名称	单位	规格	年用量	最大储存量	存放位置
1	氯化钠（软袋）	瓶	250ml	30440	5000	药房
2	葡萄糖（直软）	瓶	100ml	9000	2000	
3	葡萄糖氯化钠	瓶	100ml	400	100	
4	注射用头孢曲松钠	包	1.0	3600	600	
5	甘露醇注射液	瓶	250ml: 50g	3600	800	
6	阿司匹林肠溶片	片	100mg	160	300	
7	注射用盐酸氨溴索	瓶	15mg	15000	2000	
8	注射用阿洛西林钠	包	1g	12000	2000	
9	奥美拉唑肠溶胶囊	瓶	40mg	6200	1000	
10	复方氨酚烷胺胶囊	包	12s	900	100	
11	头孢克洛缓释片	片	0.375g*6	1500	200	
12	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	瓶	228.5g	2400	150	
13	二甲双胍缓释片	片	0.25g*48	4500	500	
14	吡达帕胺缓释片	片	1.5mg*30	3600	500	
15	青霉素	支	160 万 U*1	4500	300	
16	苯磺酸氨氯地平片	片	5mg*21	5500	200	
17	中药	/	/	根据实际需求购买		
18	次氯酸钠	kg	100	1200	100	污水处理站

表 2-5 项目主要耗材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年用量	最大储存量	存放位置
1	一次性薄膜手套	/	9000 袋	100 袋	库房
2	碘伏	500ml	1600 瓶	130 瓶	
3	84 消毒液	480ml	10000 瓶	130 瓶	
4	75%酒精	500ml	15000 瓶	200 瓶	
5	一次性注射器	0.6	20000 付	1000 付	
6	一次性注射器	20ml	20000 个	1000 个	
7	纱布敷料	/	5000 片	100 片	
8	一次性注射器	1ml	60000 支	2000 支	
9	输液加温器	/	15000 个	600 个	
10	医用输液贴	/	22000 盒	50 盒	
11	一次性输液器	0.7	125000 套	400 套	
12	一次性输液器	0.55	150000 套	500 套	
13	医用棉签	40 包/袋	3000 袋	100 袋	
14	医用免洗手消毒液	30ml	8000 瓶	200 瓶	
15	纱布绷带	/	45000 卷	2000 卷	
16	耦合剂		1600 瓶	20 卷	
17	双氧水	500ml	9000 瓶	30 包	
18	氧气	m ³	900	50 瓶	
	针灸针	盒	500 盒	50 盒	
19	无菌自粘伤口贴	10*15*20	3000 包	250 包	
20	无菌自粘伤口贴	10*10*20	2700 包	200 包	

21	一次性帽子	/	3300 包	260 包	
<p>5、公用工程</p> <p>①供电</p> <p>本项目用电由市政供电网供给统一供给，可满足项目需求。</p> <p>②给排水</p> <p>给水：经现状调查，本项目采用滑县市政集中供水，可满足项目用水需求。</p> <p>排水：本项目雨污分流，经现状调查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项目产生的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滑县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p> <p>本项目水平衡图：</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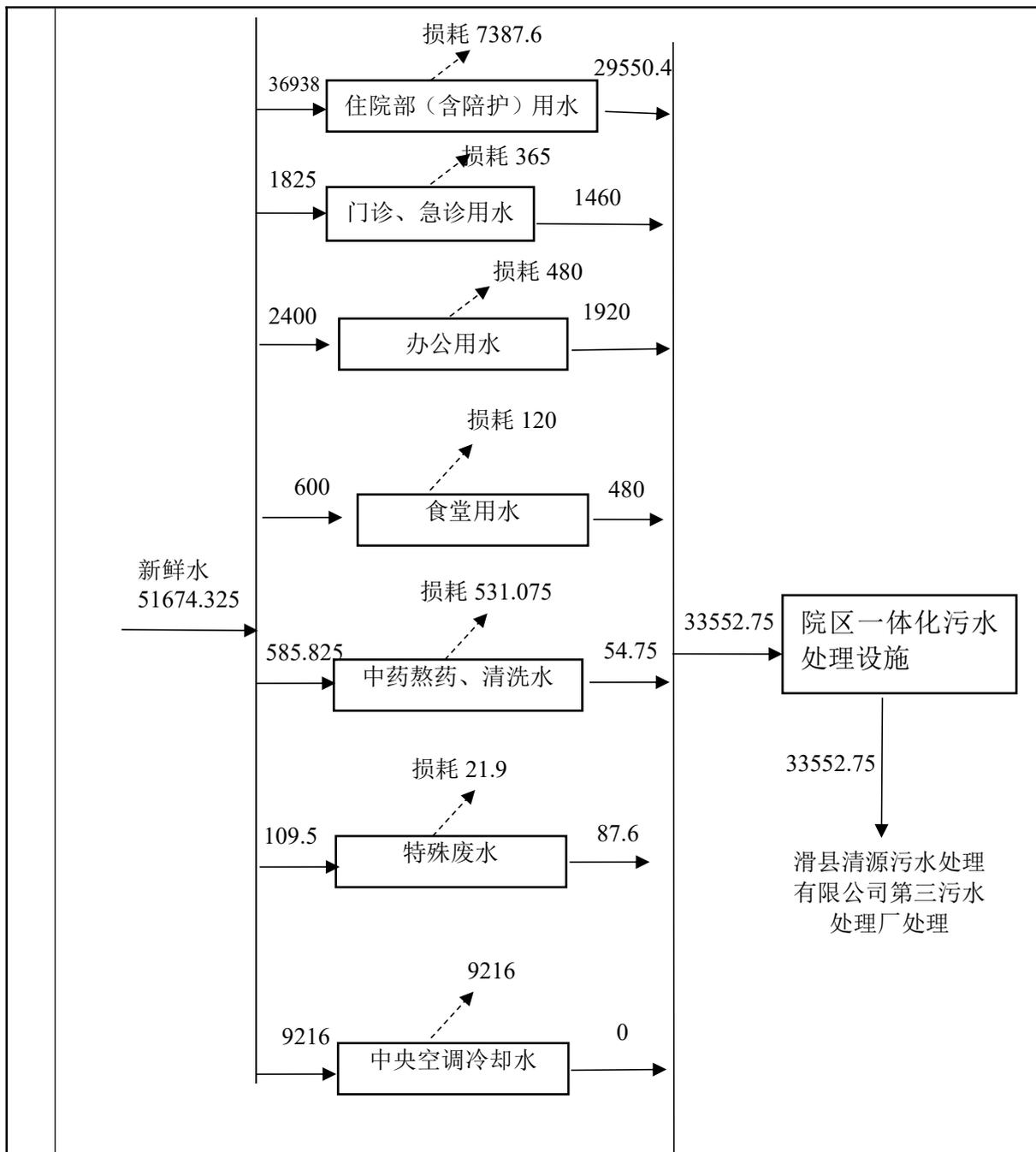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a)

③制冷、供暖

本项目夏季、冬季采用中央空调制冷和供暖，可满足项目需求。

④开水供应

在各楼层设置全自动电开水器，能满足项目需求。

6、氧气供应

项目设置 2 个 30m³ 液氧储罐。供气压力分 2 级，一级出口压力 0.6MPa，氧

	<p>气通过管道送楼内竖井，每层用气均有竖管接出，通过二级稳压箱减至 0.4MPa 后送至病房、抢救、观察等综合医疗槽，经湿润器供病人吸入。</p> <p>7、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p> <p>本项目医护人员 160 人，年工作 365 天，3 班制，每班 8h。</p>
<p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p>	<p>施工期：</p> <p>①施工期工艺流程简述：</p> <div data-bbox="354 622 1402 927" data-label="Diagram"> <pre> graph LR A[场区平整] --> B[基础施工] B --> C[工程施工] C --> D[工程验收] A --> A1[扬尘] A --> A2[噪声] A --> A3[弃土] B --> B1[扬尘] B --> B2[噪声] B --> B3[固废] C --> C1[扬尘] C --> C2[噪声] C --> C3[固废] </pre> </div>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图 2-2 施工流程及产污节点示意图</p> <p>主要污染工序：</p> <p>①废气</p> <p>主要为土建工程、物料运输及堆放等过程产生的扬尘。</p> <p>②废水</p> <p>主要为设备冲洗废水与施工人员的洗漱废水。</p> <p>③噪声</p> <p>施工期的噪声主要来源于包括施工现场的各类施工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和运输物料的交通噪声，在施工期阶段可能会对周边环境造成一定影响。</p> <p>④固体废物</p> <p>主要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及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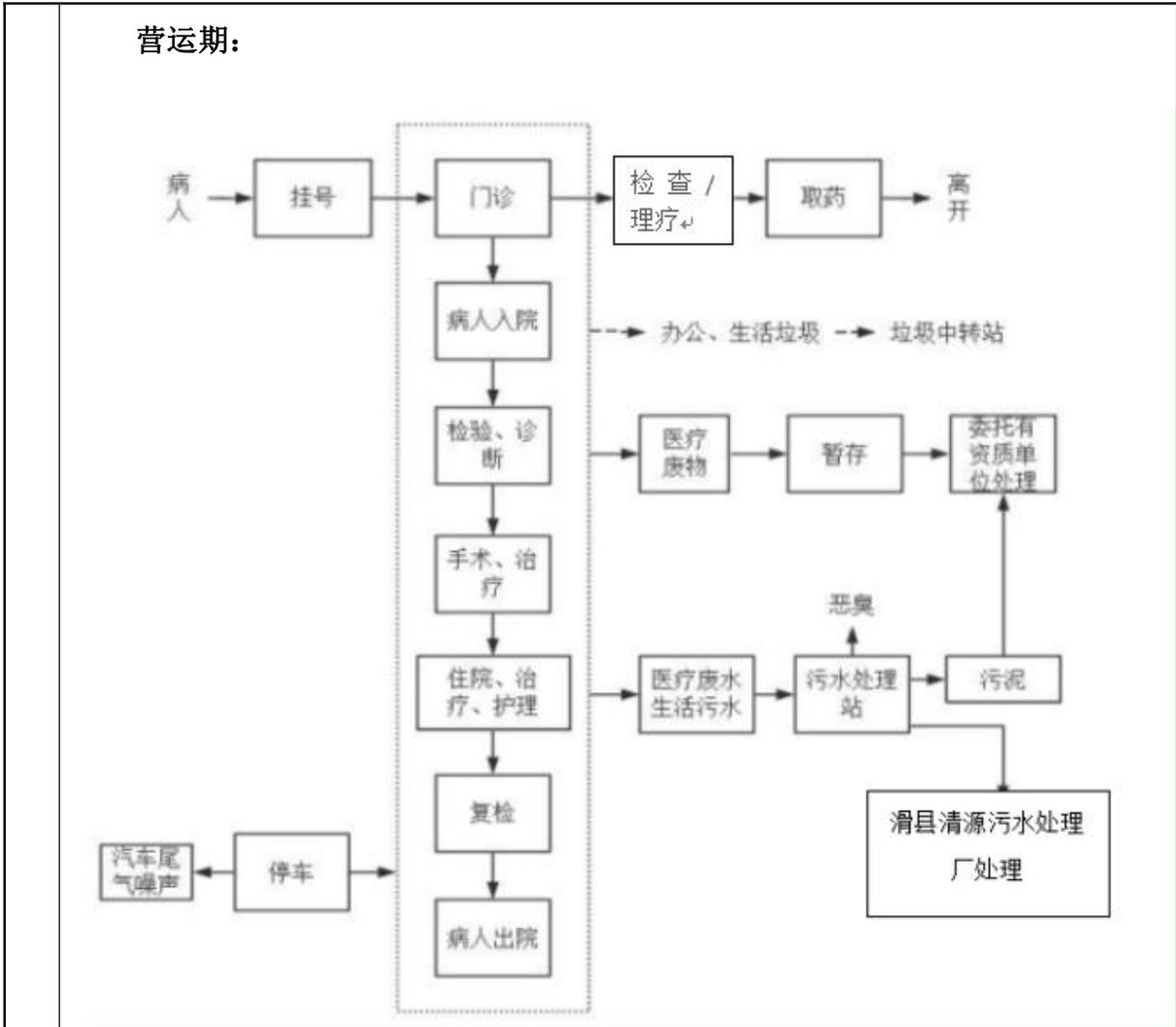


图 2-3 项目运营期服务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1、大气污染源

主要为恶臭气体、化验室废气、食堂废气、汽车尾气及中药熬制废气。

2、水污染源

主要为门诊室、病房、手术室等产生的医疗废水，陪护人员、医务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等。

3、噪声污染源

项目运营后主要噪声源为污水站水泵和进出车辆等噪声。

4、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医疗废物、生活垃圾、中草药药渣、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废活性炭、废 UV 灯管等。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								
	①常规因子								
	根据大气功能区划分原则，项目所在区域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本次环境空气质量评价引用安阳市生态环境局滑县分局公布的《2022年滑县生态环境状况公报》数据，详见下表。								
	表3-1 2022年滑县环境空气监测浓度及评价结果单位：μg/m³（CO：mg/m³）								
		日均值评价				年均值评价		特定百分位数评价	
	项目	最小值	最大值	样本（个）	达标率（%）	浓度	类别	浓度	类别
	SO ₂	3	44	363	100	13	一级	31	二级
	NO ₂	4	63	363	100	23	二级	57.04	二级
	PM _{2.5}	6	270	340	82.8	50*	超二级	137.6	超二级
	PM ₁₀	16	356	349	91.2	84*	超二级	178	超二级
CO	0.2	1.7	363	100	--	--	1.2	一级	
臭氧	13	246	363	86.8	--	--	168	超二级	
备注	带“*”为剔除沙尘天气影响后数据								
<p>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 PM_{2.5}、PM₁₀、臭氧浓度相关评价指标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中二级标准；二氧化硫、二氧化氮、一氧化碳浓度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中二级标准。主要原因是随着滑县工业的快速发展，能源消费和机动车保有量的快速增长，排放的大量二氧化碳、氮氧化物与挥发性有机物导致 PM_{2.5} 等二次污染呈加剧态势。滑县根据《安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安阳市 2023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安环委办〔2023〕20 号、河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 2023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委办〔2023〕4 号）、的要求，优化布局、提升质量、强化管理，持续推进产业结构优化调整，改善当地环境质量，空气质量将逐渐好转。</p>									

②特征因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特征污染物时,引用建设项目周边 5km 范围内近 3 年的现有监测数据,无相关数据的选择当季主导风向下风向 1 个点位补充不少于 3 天的监测数据。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为氨气、硫化氢,无国家、地方环境空气标准,根据生态环境部环境评估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格式及编制技术指南常见问题解答可知,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和项目所在地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之外的特征污染物无需提供现状监测数据,故本次评价不再监测氨气、硫化氢。

2、地表水环境质量

本项目距离项目区最近的地表水为项目西侧 1460m 处的城关河,城关河为金堤河支流,水质类别应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02) III 类标准要求。根据 2022 年滑县地表水环境责任目标断面水质周报,金堤河大韩桥监测断面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3-2 2022年大韩桥自动站(岳辛庄)断面各评价因子监测浓度单位: mg/L

检测指标	pH	溶解氧	高锰酸钾指数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挥发酚	汞	铅	化学需氧量	总磷
年均值	8.2	8.21	6.9	3.1	0.586	0.0175	0.0007	0.00002	0.0008	13	0.16
超标倍数	-	-	0.15	-	-	-	-	-	-	-	-
检测指标	铜	锌	氟化物	硒	砷	镉	六价铬	氰化物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硫化物	总氮
年均值	0.007	0.005	0.7	0.0002	0.0013	0.00004	0.00300	0.0020	0.073	0.0043	4.70

超标倍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由上表可知：金堤河大韩桥自动站（岳辛庄）断面 2022 年高锰酸盐指数不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水质标准，其余各项水质因子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水质标准。

根据《河南省 2023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豫环委办〔2023〕5 号，加快污染较重河流治理。以存在污染相对较重河流和不能稳定达标断面河流为重点，以“一河一策”为抓手，持续开展马颊河、徒骇河、白河、唐河、惠济河、小蒋河、沱河、汤河、卫河、共产主义渠等河流的综合治理，推动建设一批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加大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力度，进一步提升水环境质量。

3、声环境

建设项目所在地为河南省滑县锦华路与龙门路交叉口东南角。河南永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 2023 年 4 月 15 日-2023 年 4 月 16 日对项目厂界进行监测，具体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3-3 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及评价结果 单位：dB(A)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昼间		夜间	
		监测值	标准	监测值	标准
2023.04.15	东厂界	52	55	41	45
	南厂界	53		40	
	西厂界	54		41	
	北厂界	53		41	
	河南滑县实验学校（南侧紧邻）	51		39	
2023.4.16	东厂界	52		42	
	南厂界	52		41	
	西厂界	53		41	
	北厂界	51		40	
	河南滑县实验学校（南侧紧邻）	51		39	

根据表 3-3，本项目厂界外噪声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标准，项目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较好。

4、其他环境调查

生态环境：项目周边主要为居民区、企业等，区域内无珍稀动植物存在，项目区域生态环境质量较好。

电磁辐射：本项目为医院项目，不属于新建或改建、扩建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本次评价不包含辐射类评价，因此本次评价不需要对项目电磁辐射进行监测。

地下水、土壤环境：项目为医院项目，非工业企业，废水经处理后排放至滑县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第三污水处理厂，不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不需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厂址周围未发现有价值的历史文物古迹和珍惜动植物。

表 3-4 项目环境敏感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类别	经纬度		保护目标	相对方位	距离	保护级别
	经度	纬度				
环境空气	114.582513754	35.560742031	河南滑县实验学校	S	2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114.582610314	35.557845245	河南滑县实验中学	S	南侧紧邻	
	114.576838200	35.558016906	滑县行政便民服务中心	SW	400	
	114.590839331	35.563810478	史庄村	E	450	
地表水	114.564049427	35.56202491	城关河	W	1460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 类标准
声环境	114.582610314	35.557845245	河南滑县实验中学	S	南侧紧邻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中 1 类标准
地下水环境	/	/	无	/	≤500m	无
生态环境	/	/	无	/	新增用地范围内	无

①废气：污水处理设施废气排放量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标准、设施周边排放浓度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3“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的标准要求标准值详见表 3-5；食堂油烟执行《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标准值详见表 3-6；

表 3-5 污水处理站恶臭有组织排放标准

序号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标准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3	
	控制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厂界大气污染物监控点浓度限值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1	NH ₃	15	4.9kg/h	1.0
2	H ₂ S	15	0.33kg/h	0.03
3	臭气浓度	15	2000 (无量纲)	10

表 3-6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单位 mg/m³

污染物
排放控制
标准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基准灶头数	≥1, < 3	≥3, < 6	≥6
对应灶头总功率 108J/h	1.67, < 5.00	≥5.00, < 10	≥10
对应排气罩灶面总投影面积 (m ²)	≥1.1, < 3.3	≥3.3, < 6.6	≥6.6
油烟	1.5	1.0	1.0
非甲烷总烃	—	10.0	10.0
油烟去除效率 (%)	≥90		≥95

本项目餐厅按照中型餐厅排放标准要求执行。

②废水：《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2 的预处理排放限值，同时满足滑县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第三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COD400mg/L、NH₃-N40mg/L、BOD₅180mg/L、SS100mg/L、总磷 5.0) 要求。

表 3-7 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 单位 mg/m³

污染物名称	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中预处理标准
pH	6~9
COD	250
NH ₃ -N	--
BOD ₅	100
SS	60
粪大肠菌群 (个/L)	5000
总磷	--

总氮	--
动植物油	2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10
挥发酚	1.0

表 3-8 滑县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第三污水处理厂接管及排放标准单位：

mg/L

污染物名称	接管标准	排放标准值
COD	400	30
NH ₃ -N	40	1.5
BOD ₅	180	6
SS	100	10
粪大肠菌群（个/L）	/	1000
总磷	5.0	0.3
动植物油	/	1.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	0.3
备注	滑县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第三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及排污许可要求

③噪声：运营期：《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昼间 55dB(A)、夜间 45dB(A))。施工期：《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昼间 70dB(A)、夜间 55dB(A)）

④固废：《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医疗机构污泥控制标准。

表 3-9 医疗机构污泥控制标准

医疗机构类别	粪大肠杆菌数/（MPN/g）	肠道致病菌	肠道病毒	结核杆菌	蛔虫卵死亡率/%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	≤100	不得检出	不得检出	--	>95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废水排水量：33552.75t/a；

本项目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排入滑县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第三污水处理厂。

滑县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后：COD：1.0066t/a、NH₃-N：0.0503t/a；

建议废水总量指标为：COD：1.0066t/a、NH₃-N：0.0503t/a；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对大气环境产生影响的污染源主要是施工期废气（施工扬尘、施工车辆尾气）、施工期废水（施工废水、人员生活污水）、施工噪声、施工固体废物、生态破坏等。项目施工期为：2023年10月-2024年10月。

1、废气

废气主要是施工场地清理、平整、开挖、回填、建材的运输、露天堆放、装卸等过程中产生的扬尘。

施工期间产生的扬尘主要影响项目所在地块周围，扬尘的影响范围比较广，主要表现为空气中总悬浮颗粒浓度增大，特别是在天气干燥、风速较大时影响更为显著。施工期间产生的扬尘主要集中在土建施工阶段，按气沉原因可分为风力扬尘和动力扬尘。

为减少项目施工期扬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评价要求：施工按照《河南省建筑施工现场扬尘防治管理暂行规定》、《安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安阳市2023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安环委办〔2023〕20号等相关文件内容，本次评价提出的施工扬尘防治措施如下：

（1）施工工地开工前必须做到“六个到位”，即审批到位、报备到位、治理方案到位、配套措施到位、监控到位、人员（施工单位管理人员、责任部门监管人员）到位；施工过程中必须做到“八个百分之百”，即现场封闭管理100%、现场湿法作业100%、场区道路硬化100%、渣土物料覆盖100%、物料密闭运输100%、出入车辆清洗100%、扬尘监控安装100%、工地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车辆100%达标；

（2）建筑工地全封闭施工的围挡高度不低于1.8m。围挡应坚固、稳定、整洁、美观、规范成线，沿工地四周连续设置并要进行彩画美化，做到定期粉刷保证美观。

（3）建筑工程脚手架外侧必须使用合格的密目式安全网进行全封闭，并做到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定期清洗，对破损安全网要及时更换，钢管脚手架和塔吊等机具要定期除锈、刷漆，以减少建筑结构和装修过程中的粉尘飞扬现象，降低粉尘向大气中的排放。

(4) 施工现场进出口、主要道路和砂、石堆场，各种加工场地进行硬化处理；禁止在道路和人行道上堆放或转运易扬尘的建筑材料。

(5) 施工道路出进出口处设置洗车场、排水设施，进出车辆必须清洗，不得把泥土带出工地，造成市政公路扬尘。

(6) 车辆清洗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或用于洒水降尘。

(7) 施工区域内的临时道路专人清扫，洒水，各种加工场地及材料堆场划分责任区，由相关施工班组每日清扫。

(8) 水泥、砂、土等材料运输时封闭或严密覆盖；运送各种建筑材料、建筑垃圾、渣土的车辆必须应有遮盖和防护措施，防止建筑材料、建筑垃圾和尘土飞扬、洒落和流溢。否则，不允许其驶出工地。

(9) 现场水泥、珍珠岩粉、高效石膏粉、干粉砂浆等原材料入库或严密覆盖。

(10) 严禁在施工现场排放有毒烟尘和气体，不得在施工现场洗石灰、熬煎沥青，工地生活燃料应符合环保有关要求。

(11) 建筑工程完工后必须及时清理现场和平整场地，消除各种尘源。

(12) 建筑垃圾必须通过楼梯或垂直运输机械进行转运，不得从建筑物高处向下流放污水、倾倒建筑垃圾。

(13) 施工垃圾清理前洒水润湿，严禁向外倾倒，水平防护上的建筑垃圾清理后由室内集中装运，不得向下翻落。

(14) 有扬尘产生的施工切割、打磨等尽量集中进行，密闭施工或带水作业，不能集中进行的尽量密闭作业。

(15) 为在粉尘工作环境中的施工人员配备口罩等防尘措施，并随时注意检查、救护。

(16) 遇有四级风以上天气时，建设单位不得进行土方回填、转运以及其他可能产生扬尘污染的施工。

(17) 项目表土用于后期绿化回填，土石方施工阶段拟设置表土临时堆场一

处，位于项目待建空地。要求对土石方堆场适当洒水抑尘，使其保持一定的湿度，并进行覆盖，防止扬尘的扩散。其他弃土应尽早清运至渣土场填筑处置。

(18) 临时性用地使用完毕后应及时恢复植被，防止水土流失。

(19) 外架拆除前和施工过程中应对密目安全网进行冲洗，拆除过程中密目安全网不得向下抛掷，必须集中打包吊运。

(20) 垃圾要集中堆放、清理，垃圾堆场应与材料堆放场分开或封闭或严密覆盖。

(21) 施工现场严禁焚烧垃圾。

(22) 临时办公点及施工现场和楼地面要及时清理，清理前要洒水。

(23) 从事运载建筑材料、建筑垃圾、渣土的车辆，必须符合市政环卫部门的有关要求并经市政环卫部门批准。

(24) 对进出建筑工地运输车辆实施登记卡和标志牌制度。所有运输车辆每次进出建筑工地，必须由施工单位在登记卡上做好记录，登记卡由施工单位保留。登记卡内容包括进出建筑工地的时间、车辆牌号、车辆所属单位、运输货物以及是否符合文明运输的要求等。驶出建筑工地的运输车辆，施工单位必须提供标志牌，标明驶出的建筑工地名称和联系电话，标志牌应放在挡风玻璃位置。

(25) 驶入建筑工地的运输车辆，必须车身整洁，装载车箱完好，装载的货物必须堆码整齐，不得污染道路环境。否则，不允许其驶入工地。

2、废水

主要为设备冲洗废水与施工人员的洗漱废水。

本项目机械设备冲洗废水和施工人员的洗漱废水成分较为简单，用于泼洒地面抑尘，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3、噪声

施工期的噪声主要来源于包括施工现场的各类施工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和运输物料的交通噪声，在施工期阶段可能会对周边环境造成一定影响。

3.1 施工场地噪声

施工场地噪声主要是施工机械设备噪声、物料装卸碰撞噪声和施工人员的活

动噪声。鉴于施工机械在施工现场一定区域内移动，为进一步减轻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议建设单位采用如下措施控制施工噪声：

(1) 选用先进的低噪设备，高噪设备要加装减振设施，校区绿化，以减轻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控制施工场界噪声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要求。

(2) 采用先进的施工工艺，合理选用施工机械。

(3) 加强对施工机械的维护保养，避免设备性能差而增大机械噪声。

(4)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除工程必需外，严禁在夜间 22:00~6:00 期间施工。若必须夜间施工，必须有区级以上人民政府或者其有关主管部门的证明，提前公示并适时张贴安民公告。

(5) 施工车辆出入地点应尽量远离敏感点（南侧河南滑县实验学校、河南滑县实验中学），车辆出入现场时应低速、禁鸣。

(6) 从声源上控制：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往往具有突发、无规则、不连续和高强度等特点，施工单位应采取合理安排施工机械操作时间的方法加以缓解，并减少同时作业的高噪施工机械数量，尽可能减轻声源叠加影响。噪声机械设备尽量远离场界，特别是在基础施工阶段，电锯、电刨、砂轮锯等强噪声机械设备应远离场界，现场强噪声采用封闭式隔音棚。施工现场模板、钢管等维修清理时，严禁使用大锤敲打，钢材、木材等进出场装卸时，要轻拿轻放。模板、脚手架支设和拆除搬运时，必须轻拿轻放，上下左右有人传递，不得随意乱抛乱放。塔吊指挥配置对讲机，不用口哨，实现降噪，使施工噪声排放达标，以避免扰民。使用电锤、电钻打孔时，及时在钻头上加油或加水，砂轮锯切割作业区要采取遮挡措施。

(7) 必须在施工场址边界设立围挡设施，高度不应小于 2.5m，降低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

经采取上述措施后，施工噪声值可降低约 25dB(A)，可将施工噪声影响对周围环境影响降至最低，经距离衰减后，施工场界可以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4、固体废物

主要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及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

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建筑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废弃土方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

为减轻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本次评价建议施工单位采取以下措施：

(1) 加强对固体废物的管理，及时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妥善处理处置，可利用的固体废物应回收利用，以减少排放。

(2) 建筑垃圾运到建筑垃圾处理场集中处理。

(3) 在外运建筑垃圾的过程中，要对车辆进行遮盖，避免洒落。

(4) 施工人员生活垃圾要袋装收集。施工单位应与当地环卫部门联系，做到及时清理。

(5) 废弃土方用于工地地面平整、回填；

总之，施工期各要素对环境的影响是暂时的、局部的，采取有效的控制措施，可将影响降至最低，施工结束后，施工期造成的生态影响也可得到一定程度的恢复。

5、生态保护措施

生态影响主要分为植被影响和水土流失两部分。

(1) 植被影响分析

根据对项目所在地的现场调查表明，项目所在地有部分杂草植被，随着施工场地开挖、平整、填方，原有的表土层受到破坏，土壤松动，会对区域内地表植被造成一定的影响，这种影响属于暂时的，在完成及时回填工作和绿化工作，可有效减轻其影响，并且种植美观、整齐、多样性丰富的乔木、灌木和花草，具有较高的生态效应，可大大降低工程建设对所在区域生态环境造成的负面影响。

(2) 水土流失防范措施分析

施工期间土方的开挖堆存、地表植被的破坏，可能会引起区域水土流失。水土流失主要包括：土方流失、弃渣流失、破坏地面植被造成水土流失、施工活动

	<p>造成的水土流失等。评价建议对临时的土方和料渣等固体物，要及时清理和运送；堆放时间较长的，要给予必要的毡布覆盖防护，修建围堰，防止漫流，开挖排水沟进入雨水管网，以减少水土流失量。施工采取边开挖、边回填边绿化的方式，可以最大程度的减少水土流失造成的生态影响。</p> <p>为防止水土流失现象的发生，评价建议学校采取以下措施：</p> <p>①工程建设施工要尽量避开雨季。</p> <p>②大风天气要对易起尘场所采取遮盖、洒水等措施。</p> <p>③所有建筑工地排水、设备清洗水要集中处理，尽量重复利用，对施工场所进行喷洒，减少地面起尘。</p> <p>④大风天气要对各区域施工便道进行洒水。</p> <p>⑤各区域施工期产生的建筑垃圾，要及时清运，堆放至指定的场所，并进行平整、碾压、土层覆盖。</p>
运营期环境保护措施	<p>一、大气环境影响分析</p> <p>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恶臭气体、化验室废气、食堂废气、汽车尾气及中药熬制废气等。</p> <p>1、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p> <p>1.1 恶臭气体</p> <p>本项目恶臭气体主要来源于生活垃圾、医废废物收集点和污水处理设施。</p> <p>①生活垃圾、医废废物收集点恶臭</p> <p>项目医疗、生活垃圾异味呈少量、无组织排放。项目医疗固废产生量较少，经收集后暂放于加盖的专用贮存桶内，存放于专门的暂存间，生活垃圾由垃圾箱收集，统一存放于生活垃圾收集处，垃圾在存放过程中也会产生少量异味，通过及时清运，做到日产日清，同时对垃圾收集处及时打扫、消毒，产生的少量异味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p> <p>②污水处理站恶臭</p> <p>本项目为医疗服务机构，考虑项目的特殊性，尽量减小恶臭污染对环境及就</p>

医人员的影响，污水站采用全密闭，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恶臭量很小，同时污水站上覆土壤并进行绿化，污水处理站废气整体经负压收集后与污水站恶臭一同采用UV光氧装置+活性炭装置（UV光氧装置+活性炭装置位于医院东北角，紧邻厂区污水处理装置区域，风机风量设置为3000m³/h）。根据美国EPA对城市污水处理厂恶臭污染物产生情况的研究，每处理1gBOD₅可产生0.0031gNH₃和0.00012gH₂S。项目年处理BOD₅0.77t，以此计算项目污水处理站恶臭产生源强为：NH₃0.0003kg/h、2.387kg/a；H₂S0.00001kg/h、0.0924kg/a，经类比同类型安阳县中医院改造项目验收检测报告可知，安阳县中医院改造项目污水处理站规模为200t/d，污水处理站臭气浓度产生浓度为2200（无量纲），经UV光氧装置+活性炭装置处理后臭气浓度产生浓度为880（无量纲），本项目与安阳县中医院改造项目污水处理工艺类似，污水处理站规模本项目较小些（150t/d），因此具有可类比性。经类比则本项目产生臭气浓度为1650（无量纲），项目各污水处理单元进行密闭（盖板预留进、出气口），设置导气管将污水处理装置溢出的臭气进行收集，然后采用UV光氧装置+活性炭装置处理，UV光氧装置+活性炭装置废气量按风机风量为3000m³/h，污染物去除率按60%计，则有组织排放量NH₃0.00011kg/h、0.9548kg/a，H₂S0.0000015kg/h、0.0370kg/a，臭气浓度为660（无量纲）。

本项目污水站废气污染物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4-1 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产生浓度 mg/m ³	污染物产生量 kg/h	治理设施	污染物排放浓度 mg/m ³	污染物排放量 kg/h
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	氨	0.1	0.0003	加盖密闭、周围绿化,UV光氧装置+活性炭装置处理效率60%	0.04	0.00011
	硫化氢	0.003	0.00001		0.001	0.000004
	臭气浓度	1650（无量纲）	/		660（无量纲）	/

项目恶臭废气经UV光氧装置+活性炭装置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恶臭废气有组织排放量为NH₃0.00011kg/h，0.04mg/m³；H₂S0.000004kg/h，

0.001mg/m³，臭气浓度 660（无量纲），项目废气经加盖密闭，生物除臭处理后，恶臭污染物排放速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要求。项目污水处理站周边氨、硫化氢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要求（氨排放浓度 1mg/m³、硫化氢排放浓度 0.03mg/m³、臭气浓度 2000）。

1.2 化验室废气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医院检验主要内容为血常规分析、尿液分析等，在常规分析中所用的试剂主要为氯化钠、硼酸、EDTA-K 等，目前医院均购置成品试剂使用，不需现场调配，且检验分析均采用一次性密闭容器直接进行仪器检验，挥发性试剂取液和操作过程中会挥发少量有机废气，不再定量分析。取样时间按每天约半小时，挥发少量有机废气通过通风柜收集消杀后排放，对环境影响不大。

1.3 中药熬制废气

本项目为中医院，项目设有专门的煎药房，位于门诊楼。部分患者将中药带回家自行煎煮，部分患者委托医院代煎中药，煎药室煎中药时会产生煎药废气，煎药废气主要为中草药异味及水蒸气，煎药房上方设置通风设施管道，煎药废气通过管道引入煎药废气处理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经处理后的废气经活性炭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风机风量设置为 2000m³/h，煎药废气类比《北京丰台广济中西医结合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煎药废气的监测数据，本项目与类比项目类比情况如下表。

表 4-2 煎药废气可类比性对比一览表

类比内容	本项目	类比内容	类比内容
原料	中药	中药	原料相近
污染工序	中药煎药	中药煎药	工艺相似
污染物	异味（臭气浓度）	异味（臭气浓度）	污染物相同
废气处理措施	活性炭吸附	活性炭吸附	废气处理措施相同
规模	10 台煎药机	12 台煎药机	本项目小于类比项目

根据上表，本项目同类比项目在原料、污染工序、污染物及废气处理措施方面基本相同，因此具有可类比性。根据《北京丰台广济中西医结合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煎药废气的监测数据，煎药室排放废气臭气浓度为 173（无量纲）。类比该监测数据，本项目煎药室排放臭气浓度为 144。因此，本项目煎药废气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要求（臭气浓度 2000

(无量纲)标准要求。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医疗机构》(HJ110-2020)本项目对异味气体的治理措施是可行的。

1.4 食堂废气

医院设置食堂主要供员工、病人就餐,食堂规模可满足职工用餐的需求。本项目建成后食堂可容纳 150 人就餐(3 个基准灶头),年工作时间为 365 天。参照《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属中型单位,厨房在烹饪炒作时将产生厨房油烟废气污染。食堂为其提供三餐,就餐时间 5h/d,参考《河南省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编制说明(征求意见稿),正常运营时每个基准灶头废气量为 4000m³/h,以蒸、煮、炖、烧为主的中型餐饮服务单位油烟排放浓度范围 0.83-1.21mg/m³,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范围 7.81-10.20mg/m³,油烟、非甲烷总烃产生量分别为 0.0132t/a,0.1112t/a。食堂采用 1 套静电式油烟净化装置(静电+机械过滤吸附技术)对食堂油烟进行处理,处理后废气经独立烟道引至车间顶部排放。集气罩收集效率按照 90%计算,静电式油烟净化装置对油烟的净化设施处理效率达到 90%以上,“静电+机械过滤吸附技术”对非甲烷总烃的去除效率能够达到 60%以上,经处理后有组织油烟废气排放量为 0.0012t/a、排放浓度 0.16mg/m³,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0400t/a、排放浓度 5.45mg/m³。无组织油烟废气排放量为 0.0013t/a、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0111t/a。本项目食堂油烟废气处理后满足《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中型餐饮服务单位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1.0mg/m³)、非甲烷总烃最高允许排放浓度(10mg/m³)、油烟去除效率≥90%要求。

1.5 汽车尾气

本项目地下停车位 540 个,地面停车位 377 个,共设置 917 个。考虑到地面停车位少,且空气扩散条件较好,本次评价不对地面停车位汽车尾气环境影进行赘述,仅考虑地下停车位汽车尾气环境影响。

汽车在行驶过程中汽油燃烧较为充分,气态污染物外排量较少,主要污染物为 CO、NO_x、HC 与 PM₁₀、NMHC,按每个车位都停车,每个停车位停车 2 次计,则平均日车流量为 1834 车次。机动车在院区内的往返平均距离按 100m 计。根据

我国机动车发展的实际情况，参考《轻型汽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六阶段）》（GB18352.5-2016）参数进行选取，机动车运行时的大气污染物排放系数见表 4-3。

表 4-3 机动车运行时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表

车辆类别		测试质量 (TM)(kg)	限值(g/辆·km)						
			CO (mg/km)	THC (mg/km)	NMHC (mg/km)	NO _x (mg/km)	N ₂ O (mg/km)	PM ₁₀ (mg/km)	PN (个/km)
第一类车	—	全部	700	100	68	60	20	4.5	6.0*10 ¹¹
第二类车	I	TM≤1305	700	100	68	60	20	4.5	6.0*10 ¹¹
	II	1305< TM≤1760	880	130	90	75	25	4.5	6.0*10 ¹¹
	III	1760< TM	1000	160	108	82	30	4.5	6.0*10 ¹¹

根据该项目特点，进入建设项目地下停车场的机动车基本上为小型车，本评价按照第一类车来核算相关污染物。根据《地下车库设计规范》，车库的换气率为 6 次/时，换气高峰时间按 6h/d 计。拟建工程地下车库占地面积约 8000m²，设置 5 台风机，风机风量为 30000m³/h，可满足换气频次要求。

本工程地下车库设置 4 个排气口，排气口位于医院绿化带处。根据《汽车车库建筑设计规范》（GBJ100-2015）和《机动车停车（场）场环境保护设计规程》（DGJ08-98-2002），地下车库排风口不应朝向临近建筑物和公共场所，高于地面 2.5m 排放，背向建筑物和公共场所；排气筒均至于绿地内为了进一步增强其与周围景观的协调性，可设置在灌木丛内；安装消音器减轻其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项目地下停车场汽车尾气污染物排放情况见表 4-4。

表 4-4 项目地下停车场汽车尾气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类别	CO	THC	NO _x	PM ₁₀	NMHC
排放系数 (g/辆·km)	0.7	0.10	0.06	0.0045	0.068
日排放量 (g/d)	302.4	43.2	25.92	1.944	29.376
年排放量 (kg/a)	110.376	15.768	9.4608	0.709	10.722
排放速率 (g/h)	12.6	1.8	1.08	0.081	1.224

地下停车场排放的汽车尾气通过机械强制抽风引出后，经通风管道引至室外草地通过排风井排放，通过空气的稀释和扩散后，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本次项目设置 377 个地上停车位，每天的来回车量按照 754 辆/天，车辆进出

车库一次按行驶 800m 计算，则地上车库汽车尾气污染物排放量为:CO0.638kg/d、NOx0.031kg/d、颗粒物 0.003kg/d，项目产生的汽车尾气经将大面积绿化，利用植物净化空气，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

根据《机动车停车库（场）环境保护设计规程》要求，在设计地下车库时，建议建设单位采取以下措施：

（1）停车库出入口采取绿化屏障、透明顶棚或花架，可起到美化和遮盖的效果，同时也可在一定程度上隔断噪声传播，减少周围环境的影响；

（2）停车库设置排水系统，其排水方式不宜采用明沟，停车库废水较为复杂，应排入污水管网，不能排入雨水管；

（3）停车库不应设置洗车设施；

（4）在非环境敏感建筑物主体内的机动车停车库车辆进出口，应布置于窗户最少的建筑立面一侧，其与有人员活动的邻近窗户的间距不应小于 10.0m。

（5）机动车停车库车辆进出口坡道段在室外的，其上方宜布置阶梯式绿化、透明顶棚和绿化花架。

（6）机动车停车库排风口与环境敏感目标的间距不宜小 10.0m，具不宜设在环境敏感目标常年主导上风向。

（7）机动车停车库排风口朝向人员活动区域时，排风口底部离人员活动区域地坪不应小于 2.5m；排风口设在非人员活动绿化地带内时，其底部可低于 2.5m。

（8）机动车停车库机械进风口底部离地面宜大于 2.0m，设在绿化地带内的进风口，其底部离地面宜大于 1.0m。

（9）机动车停车库通风系统风量应按换气次数不小于 6 次/时计算。

经采取以上措施后，汽车停靠和启动时排放的汽车尾气，通过合理布局、加强管理等措施，可将其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降至最低。项目施工完成后，将大面积绿化，利用植物净化空气，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

2、废气处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经结合《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1105-2020），项目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采

取 UV 光氧装置+活性炭装置+15m 高排气筒；食堂油烟废气经采取静电式油烟净化装置+废气专用烟道于食堂楼顶排放；中药熬制废气通过活性炭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项目废气治理设施信息表见下表。

表 4-5 废气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工序		措施	收集效率 (%)	处理效率 (%)	处理能力 (m ³ /h)	是否为可行技术
1	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	氨气	加盖密闭、周围绿化, UV 光氧装置+活性炭装置	100	60	3000	是
		硫化氢					
		臭气浓度					
2	食堂废气	油烟	静电式油烟净化装置	90	90	4000	是
		非甲烷总烃		90	60	4000	是
3	中药熬制废气	臭气浓度	集气罩+活性炭装置	90	50	2000	是

表 4-6 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一览表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气筒高度	排气筒内径	排气温度	排放口类型
DA001	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排放口	氨气、硫化氢、臭气浓度	114.580829200	35.563381342	15m	0.3m	常温	一般排放口
DA002	食堂废气排放口	油烟废气、非甲烷总烃	114.583028612	35.561793474	餐厅楼顶 (8m)	0.3m	常温	一般排放口
DA003	中药熬制废气排放口	臭气浓度	114.345103306	35.5454467	15m	0.3	常温	一般排放口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1105-2020)，项目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食堂油烟、中药熬制废气措施采用的工艺为推荐的可行性技术。

3、排放口基本信息及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1105-2020)，无组织废气主要为地上车库少

量汽车尾气，无需进行监测。本项目自行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7 项目废气排放口基本信息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
恶臭废气排放口	NH ₃ 、H ₂ S、臭气浓度	1 季度/次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9-93) 表 2 排放量标准要求
污水处理站周界	NH ₃ 、H ₂ S、臭气浓度、甲烷、氯气	1 季度/次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3 标准要求
食堂废气	油烟、非甲烷总烃	1 年/次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 中型标准要求
中药熬制废气	臭气浓度	1 季度/次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9-93) 表 2 排放量标准要求

综上所述，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气经采取合理有效处置措施后，不会对周边大气环境造成明显不利影响。

二、水环境影响分析

2.1 废水源强计算

①洗衣废水

本项目不设置洗衣房，经与项目单位沟通、医护人员服饰、病床床上用品委托专门的医疗洗护机构清洗，因此不再计算洗衣废水。

②特殊废水

经与建设单位结合、调查相关资料，该医院采用国内先进电子显影技术、激光打印技术，不使用落后的传统“显影液”洗片技术，无洗印废水产生。检验科只开展常规检测项目，检测项目有：血液常规、血型、血凝四项；尿液分析；生化检验（肝功能、肾功能、血糖、血脂）。血型、尿液分析检测采用试纸（条）或玻璃片法，检测过程中废弃的试纸（条）、玻璃片全部按医疗垃圾处置，不使用铬酸钾、三氧化铬等清洗各种器皿、容器。血常规、生化检验、凝血四项检测设备不使用含汞检测设备，所采用的样品试剂主要成分为酶、血清、蛋白类、各种抗体等，不含重金属、氰化物，本项目建成后，医院不设口腔科，无口腔门诊治疗废水产生。综上所述，本项目常规监测不产生洗印废水、含汞、氰化物等特殊医疗废水，特殊废水主要为检验科化验产生的少量酸碱废水，产生量约 0.3t/d

(109.5t/a)，损耗量以 20%计，则化验废水排放量为 0.24t/d (87.6t/a)，经 pH 调节中和（经与设备公司沟通：污水处理装置前段设置调节池，院区设置 pH 检测仪，自动识别化验废水 pH 值，若 pH 值为碱性自动补充酸液调节，若 PH 值为酸性自动补充酸液调节）后进入院区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

③中药煎制废水、清洗煎药机废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可知，中药熬制之前不涉及洗药工序，直接进行熬制。每天熬制量约 510 袋，每天煎制中药用水量为 1.5t/d、547.5t/a，袋装中药量按照用水量的 22%计算，则袋装中药量为 120.45t/a。中药蒸煮蒸发量为 410.625t/d，煎药产生的废水渣为 3%，则废水排放量为 16.425t/a，本项目煎药机一天清洗一次，每天用水量为 105kg（15 台煎药机）38.325t/a。则中药煎制废水、清洗煎药机废水排放量为 54.75t/a。

④中央空调冷却水

本项目设置 1 台冷却塔，根据相关参数可知，冷却塔流量分别为 500m³/h，补水量分别为 1.6m³/h。中央空调使年使用天数按 240 天计，每天运转 24h，则冷却塔年补水量为 9216t/a。

⑤生活用水

本项目用水参考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19）及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来确定本项目用水量。工业城镇生活用水定额见下。

表 4-8 河南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摘录

行业代码	行业名称	类别	定额单位	先进值	通用值	备注
Q841	医院	二级医院	L/(床·d)	440	600	/
Q842	基层医疗卫生服务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	L/(人·次)	10	12	/
S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机关	m ³ /(人·a)	12	28	有食堂
				8	22	无食堂

本项目为中医医院，结合当地用水习惯，床位用水指标按用水定额的先进值取值，经与医院结合住院部（含陪护）按照 230 床/d，用水量按照 440(L/人·d)，

则住院部用水量为 36938t/a，排放量按照用水量的 80%计算，则排放量为 29550.4t/a。

本项目为二级甲等医院，门急诊用水指标参照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用水定额的先进值取值，经与医院结合门诊量按照 500 人/d，门诊量包含康复人员、来往门诊和急诊就医人员，用水量按照 10(L/人·d)，则医院门诊用水量为 1825t/a，排放量按照用水量的 80%计算，则排放量为 1460t/a。

本项目为二级甲等医院，职工办公生活用水参照机关单位的均值即 20m³/(人·a)，其中办公用水 15m³/(人·a)、食堂用水 5m³/(人·a)取值。本项目给排水情况计算见下表。

表 4-9 本项目给排水情况一览表

序号	用水环节	用水指标	用水量	损耗量	排放量	备注
1	住院部(含陪护)	440(L/床·d)	36938t/a	7387.6t/a	29550.4t/a	230 床
2	门诊、急诊	10(L/人·d)	1825t/a	365t/a	1460t/a	每天接待急诊、门诊人次 500 人
3	办公	15m ³ /(人·a)	2400t/a	480t/a	1920t/a	160 人
4	食堂	5m ³ /(人·a)	600t/a	120t/a	480t/a	120 人
5	中药熬药、清洗水	/	585.825t/a	531.075t/a	54.75t/a	经企业提供用水量为 0.5m ³ /d
6	特殊废水	/	109.5t/a	21.9t/a	87.6t/a	/
7	中央空调冷却水	1.6m ³ /h	9216t/a	9216t/a	0t/a	/
9	总计	/	51674.325t/a	18121.575t/a	33552.75t/a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污水排放量为 33552.75t/a、91.93t/d。经参考《医院污水处理技术指南》（环发【2003】197 号文）、《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

（HJ2029-2013）及同类型中医院医院环评和验收监测报告，确定项目综合废水水质为：COD280mg/L、BOD₅100mg/L、SS100mg/L、NH₃-N30mg/L、总余氯 3mg/L、动植物油 5mg/L、粪大肠菌群≤2.7×10⁷ 个/mL。

本项目建成后废水污染物产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10 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情况

污染源	废水量	污染物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排放去向
			mg/L	t/a		
医院废水	33552.75t/a	PH	6-9	/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	污水处
		COD	280	9.3948		

		BOD ₅	100	3.3553	理后，与其他废水一同进入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进入滑县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第三污水处理厂	理站
		氨氮	30	1.0066		
		SS	100	3.3553		
		动植物油	5	0.1678		
		粪大肠菌群数	2.7×10 ⁷	MPN/L		

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其他废水一同进入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后进入滑县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第三污水处理厂。

2.2 院区污水处理站情况分析

根据《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9-2013)要求，污水应采用“一级强化处理+次氯酸钠消毒池”工艺处理后排入滑县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第三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本项目用水按照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核算，已考虑各方面用水，本次工程污水日变化系数取 1.5，评价要求污水处理站设计规模不应小于 137.88m³/d。根据医院设计并参照《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9-2013)要求，本项目采用“一级强化处理+次氯酸钠消毒池”工艺，污水处理设施位于医院东北侧，污水处理站规模为 150m³/d。废水经处理后满足《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9-2013)要求。

(1) 污水处理工艺流程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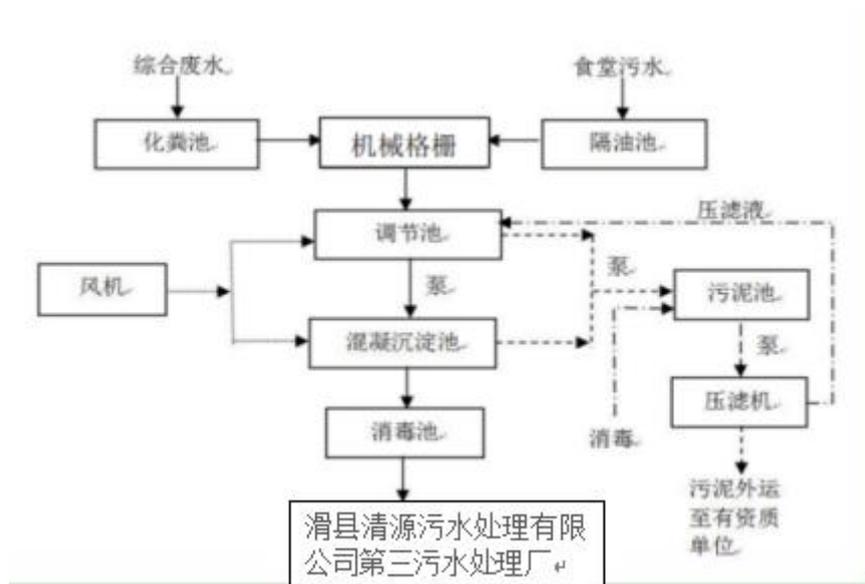


图 4-1 医院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废水处理工艺说明：医疗废水经化粪池处理收集后流入格栅池，食堂污水经

隔油池沉淀处理后流入格栅池，格栅滤出废渣、纸屑等大颗粒物质后，进入预曝调节池进行水质调节，调节池的主要作用是对污水的水质和水量进行调节均化，使后续的工艺免受其冲击负荷，出水经污水泵打入混凝沉淀池，混凝沉淀池内投加混凝剂，使水中大分子有机物进行絮凝沉淀，进一步去除水中有机污染物。在沉淀池内进行泥水分离，沉淀池泥水分离后的出水进行消毒后达标排放。

医院污水消毒是医院污水处理的重要工艺过程，其目的是杀灭污水中的各种致病菌。本项目采用次氯酸钠消毒，次氯酸钠可杀灭一切微生物，并能有效地破坏水中的微量有机污染物，能很好的氧化水中一些还原状态的金属离子，受 pH 影响小，对菌类有灭杀作用，还能降低水溶液中的色度、浊度和异味，其效果是消毒效果要比臭氧和液氯有效、风险小、易操作，在医院污水处理消毒中运用较为广泛。

(2) 废水处理相关要求相符性分析

环境保护部于 2013 年发布《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9—2013），规定了医院污水处理工程的总体要求、工艺流程及技术参数、设备及材料、检测与过程控制、辅助设施设计、劳动安全与职业卫生、施工与验收、运行与维护等技术要求。医院污水处理工程一般遵循全过程控制、减量化、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就地达标和无害化的原则。医院污水处理系统主要包括预处理、一级处理、二级处理、深度处理和消毒处理等单元。对于非传染病医院污水，若处理出水直接或间接排入地表水体或海域时，应采用二级处理+消毒工艺或二级处理+深度处理+消毒工艺；若处理出水排入终端已建有正常运行的二级污水处理厂的城市污水管网时，可采用一级强化处理+消毒工艺。本次新建污水处理站采取“一级强化处理+次氯酸钠消毒池”工艺。符合《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9—2013）的要求。

经参考《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9-2013）及同类型项目，污水处理站处理效率分别为：COD50%、BOD₅40%、NH₃-N16%、SS60%、动植物油 50%、粪大肠菌群数 99.0%，污水站出水浓度为 COD160mg/L、BOD₅60mg/L、NH₃-N25mg/L、SS40mg/L、动植物油 2.5mg/L、粪大肠菌群数 270MPN/L，污水站

排污情况见下表。

表 4-11 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水量 m ³ /a	污染物	经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放情况	
		mg/L	t/a
33552.75t/a	PH	6-9	6-9
	COD	160	5.3684
	BOD ₅	60	2.0132
	氨氮	25	0.8388
	SS	40	1.3421
	动植物油	2.5	0.0839
	粪大肠菌群数	270MPN/L	

项目废水经处理后可以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2 预处理标准要求及滑县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第三污水处理厂收纳水质标准要求。

2.3 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排入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可行性：滑县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第三污水处理厂位于河南省安阳市滑县城关镇，设计总处理能力 10 万吨/天，一期设计处理能力为 5 万吨/天，污水处理厂工艺采用预处理+二级生化处理（改良 A²/O）+深度处理（混凝、沉淀、反硝化深床滤池、臭氧氧化、曝气生物滤池），污泥采用“带式机械浓缩+板框脱水工艺。滑县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第三污水处理厂其进水水质为：COD400mg/L、BOD₅180mg/L、SS100mg/L、氨氮 40mg/L、TP5.0mg/L、TN45mg/L，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出水排入城关河后汇入金堤河。

收水范围：北至北环路、西到西环路、东到东环路、南至长江路（长江以南为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远期达到约 38km²。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水在滑县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第三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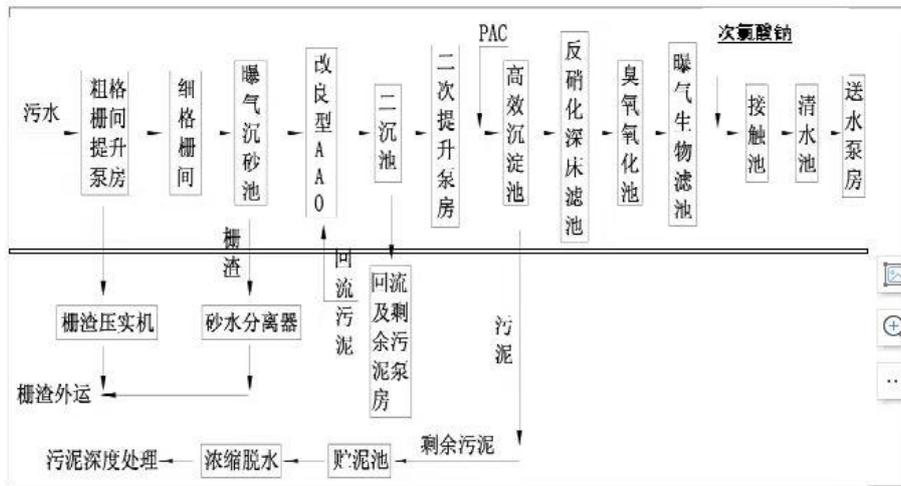


图 4-2 滑县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工艺流程图

本项目废水日最大排放量为 91.93m³/d，占滑县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第三污水处理厂日处理规模的 0.18%，项目污水水质简单，污染物排口排放浓度满足滑县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第三污水处理厂接管指标；项目所在地属于滑县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第三污水处理厂的收水范围之内。根据现场调查，项目所在区域已配套建设市政雨水、污水管道。因此，从收水范围、水量、水质、管网等方面考虑，项目废水进入滑县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是可行的，处理达标后排入城关河，汇入金堤河。

企业应认真做好规范化排污口工作，一个企业只允许有一个排污口，要在排污口旁设立明显标志（标志有环保部门统一制定），排污口的设置要便于采样和测流。因此，本项目在落实各项污水处理措施后，项目运营期废水可做到达标排放，对区域水环境影响较小。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医疗机构》（HJ110-2020）本项目对废水的治理措施是可行的。

表 4-12 建设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比	污染物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技术是否可行	排放类型
					污染物治理	污染物治理设施名称				

1	综合废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石油类,挥发酚,总氰化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pH值、动植物油、粪大肠菌群、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	滑县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第三污水处理厂	间歇排放	1	污水处理系统	“一级强化处理+次氯酸钠消毒池”工艺	DW001	是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清洁下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温排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	------	---	---------------------	------	---	--------	--------------------	-------	---	---	---

表 4-13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a)		废水排放量(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地方标准浓度排放限值(mg/L)
厂区总排口	114.582020101	35.563520817	33552.75	污水处理厂	连续排放	/	滑县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第三污水处理厂	COD	30
								PH	6-9
								BOD ₅	6
								SS	10
								氨氮	1.5
								动植物油	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3
								石油类	0.5
								挥发酚	0.5
粪大肠菌群数	1000MP N/L								

表 4-14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类型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年排放量(t/a)
DW001	一般排放口	COD	30mg/L	1.0066
		氨氮	1.5mg/L	0.0503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1105-2020），本项目废水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15 废水监测计划内容一览表

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废水	DW001 废水总排口	PH	12 小时/次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及滑县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第三污水处理厂收纳水质标准
		COD	1 次/周	
		BOD ₅	1 次/季度	
		SS	1 次/周	
		动植物油	1 次/季度	
		石油类	1 次/季度	
		粪大肠菌群数	1 次/月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1 次/季	
		挥发酚	1 次/季	
		总氰化物	1 次/季	

三、声环境影响分析

（1）噪声环境影响预测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是机械设备（如空调外机、污水站水泵、医疗机械等）噪声、交通噪声，主要噪声源及源强见下表。

表 4-16 本项目噪声源强一览表

序号	主要噪声源	噪声值	拟采取的措施	采取措施后噪声值
1	污水站水泵	80	专用泵室内，低噪音设备，减震降噪基础	50
2	医疗设备	75	采用低噪声设备	55
3	空调室外机	70	采用低噪音空调	50
4	进出车辆	65	设置禁鸣限速标志及减速带，停车场设专人管理	60

经采取以上措施后，各噪声源强可下降 20~30dB（A），降噪效果明显。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3.噪声。明确噪声源、产生强度、降噪措施、排放强度、持续时间，分析厂界 and 环境保护目标达标情况，提出监测要求（监测点位、监测频次）。本次评价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计算模型对项目营运期噪声简单预测分析如下。

本项目生产设备均位于院区楼外设备、楼内医疗设备，即项目声源包括室内和室外两种。本次评价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附录 A 中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计算模型和附录 B 中 B.1 工业噪声预测计

算模型，预测项目各噪声设备对厂界贡献值，具体预测如下。

①项目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

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qg} ）为：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L_{Ai} —第*i*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A声级，dB；

L_{Aj} —第*j*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A声级，dB；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T时段内*i*声源的工作时间，s；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T时段内*j*声源的工作时间，s；

项目室内声源采用HJ2.4-2021附录B中B.1.3室内点声源等效室外声功率级计算方法计算出等效的室外声源声功率级。

②声传播衰减计算

本次评价选用点声源的几何发散衰减模式进行计算，公式如下：

$$L_{p(r)} = L_{p(r_0)} - 20 \lg(r/r_0)$$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声压级，dB；

r—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 r_0 取 1m。

③噪声预测值

预测点的贡献值和背景值按能量叠加方法计算得到的声级。

噪声预测值 (Leq) 计算公式为:

$$Leq = 10 \lg(10^{0.1Leqg} + 10^{0.1Leqb})$$

式中: Leq—预测点噪声预测值, dB;

L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 dB;

Leqb——预测点的背景噪声值, dB。

根据医院平面布置, 依据上述计算公式, 本项目设备噪声源强及治理措施、预测 32 结果见下表。

表 4-17 厂界声环境预测结果统计及分析 单位: dB (A)

序号	噪声源	产生源强	降噪措施	排放强度	距离 m	持续时间	厂界贡献值	现状值	标准限值
1	污水站水泵	80	基础减震、距离衰减、隔音	50	东 30 南 76 西 38 北 28	24h/d	东 44.0 南 25.2 西 35.5 北 46.5	东 52 南 53 西 54 北 53	55
2	医疗设备	75		55		12h/d			
3	空调室外机	70		50		24h/d			
4	进出车辆	65		60		24h/d			

表 4-18 敏感点声环境预测结果统计及分析 单位: dB (A)

序号	噪声源	产生源强	降噪措施	排放强度	距离 m	持续时间	贡献值	现状值	叠加值	标准限值
1	污水站水泵	80	基础减震、距离衰减、隔音	50	滑县实验中学 76m	24h/d	滑县实验中学 25.2	滑县实验中学 51.0	滑县实验中学 51.2	55
2	医疗设备	75		55		12h/d				
3	空调室外机	70		50		24h/d				
4	进出车辆	65		60		24h/d				

由上表可以看出, 本项目营运期间对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1 类标准, 环境敏感点河南滑县实验中学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监测要求

表 4-19 本项目噪声监测要求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
1	项目四周 厂界	噪声	1 季度/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1 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1、一般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医疗废物、生活垃圾及污水处理系统污泥。

(1) 生活垃圾

①住院床位数为 230 张，垃圾产生量按 0.8kg/张·d，住院患者垃圾产生量为 67.16t/a；

②职工人数为 160 人，陪护人员按照一床 1 人设计，陪护人员为 230 人。职工人数和陪护人员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项目职工人数和陪护人员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70.175t/a；

③门诊量为 500 人次/d，垃圾产生量按 0.1kg/人·d 计，项目门诊病人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8.250t/a。

④餐厨垃圾：经职工食堂主要为医护人员、住院病人及家属提供就餐服务，所产生的餐厨垃圾主要为食堂原料挑选、清洗时产生的废菜叶、就餐产生的剩饭菜、泔水等，餐厨垃圾产生量约 14.65t/a，评价建议这部分垃圾由专人及时清运，禁止泔油随意处置，同时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项目生活垃圾产生总产生量为 170.235t/a。

(2) 中草药药渣

本项目设有煎药房，经与项目单位核实，本项目煎药主要为中草药，不涉及其他药品煎制。煎药后会产生中药渣，中药渣产生量约 12t/a，药渣含水率约 30-40%，中草药药渣属于一般固废，中草药渣经收集后外售堆肥。

2、危险固废

(1) 医疗废物

医院产生的医疗废物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编号为 HW01 类的特殊危险废物，医疗废物来源广泛、成份复杂，经类比调查同规模同类型工

程固废产生情况确定本工程产生的医疗废物主要包括以下几类：

①感染性废物

危废代码为 841-001-01，主要是指携带病原微生物具有引发感染性疾病传播危险的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传染病病人产生的垃圾等医疗废物塑料制品。类比同类型医院产污量及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感染性废物的产生量约为 11.2t/a，经分类收集并消毒后，送至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②损伤性废物

危废代码为 841-002-01，主要是指能够刺伤或割伤人体的废弃的医用锐器，包括医用针、解剖刀、手术刀、玻璃试管等。类比同类型医院产污量及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损伤性废物的产生量为 1.32t/a。经分类收集并消毒后，送至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③化学性废物

危废代码为 841-004-01，主要是指具有毒性、腐蚀性、易燃易爆性的废弃化学物品，如废弃的化学试剂、化学消毒剂、汞血压计、汞温度计等。类比同类型医院产污量及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化学性废物的产生量约 0.96t/a。经分类收集并消毒后，送至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④药物性废物

主要是 a.废弃的普通药物，如抗生素和非处方药；b.废弃的细胞毒性药物和基因毒性药物，包括：致癌药物，如硫唑嘌呤、苯丁酸氮芥、氮芥、环孢菌素、环磷酰胺、氮芥酸、西罗莫司、他莫昔芬、噻替派等，可疑致癌药物，如顺铂、丝裂霉素、阿霉素等；免疫抑制剂。c.废弃疫苗、血液制品等。废药品主要为销售过程中产生失效、变质等化学药品和生物制品（不包括列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中的维生素、矿物质类药、调节水、电解质及酸碱平衡药），以及《医疗用毒性药品管理办法》中所列的毒性中药，经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废药物、药品等属于危险废物，危废编号为 HW01，危废代码为 841-005-01，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药物性废物的产生量约为 0.6t/a。经分类收集，定期

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回收利用。

(2) 污水处理站污泥

根据《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9-2013)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污水处理站污泥属于危险废物，名录编号为HW49，废物代码为772-006-049，应按危险废物处置要求，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集中处置。类比同等规模工程污水处理站运行数据，污水处理站各构筑物污泥产生量共为9.8t/a(含水率70%)，设置污泥池进行收集，污泥采用石灰消毒后脱水暂存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与处置。

(3) 废活性炭

本项目废气处理装置活性炭需要定期更换，建议每年更换2次，废活性炭产生量为0.8t/a，废活性炭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规定的HW49其他废物：非特定行业900-039-49(烟气、VOCs治理过程(不包括餐饮行业油烟治理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脱色(不包括有机合成食品添加剂脱色)、除杂、净化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不包括900-405-06、772-005-18、261-053-29、265-002-29、384-003-29、387-001-29类废物))，危险特性为T。更换的废活性炭置于密闭容器内在厂内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无害化处置。

(4) 废UV灯管

本项目若UV灯管损坏，需要定期更换。废UV灯管产生量为0.01t/a，紫外灯管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规定的HW29含汞废物：非特定行业900-023-29(生产、销售及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含汞荧光灯管及其他废含汞电光源，及废弃含汞电光源处理处置过程中产生的废荧光粉、废活性炭和废水处理污泥)，危险特性为T。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表 4-20 固体废物产生量一览表

序号	项目	产生量 t/a	处理措施
1	一般生活垃圾	170.235	交于环卫部门
2	中草药药渣	12	经收集后外售堆肥
3	感染性废物	11.2	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4	损伤性废物	1.32	

5	化学性废物	0.96
6	药物性废物	0.6
7	污水处理系统污泥（为防治动物传染病而需要收集和处置的废物）	9.8
8	废活性炭	0.8
9	废 UV 灯管	0.01

本项目危险废物汇总如下表所示。

表 4-21 危险废物汇总一览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	形态	危险特性	形态
1	感染性废物	HW01 医疗废物	841-001-01	11.2	主要为医疗过程中产生	固态、液态	In	分类收集、贮存，暂存于 50m ² 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2	损伤性废物		841-002-01	1.32			In	
3	化学性废物		841-004-01	0.96			T/C/I/R	
4	药物性废物		841-005-01	0.6			T	
5	污水处理系统污泥	HW49 其他废物	772-006-49	9.8	污水处理站各构筑物污泥	固体	T/In	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清运处置
6	废活性炭	HW49 其他废物	900-039-49	0.8	除臭装置	固体	T/In	暂存 5m ² 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7	废 UV 灯管	HW29 含汞废物	900-023-29	0.01	除臭装置	固体	T/In	暂存 5m ² 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表 4-22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样表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医疗固废暂存间	医疗固废和其他废物等	西北侧	50m ²	常温常压下储存	10t	不超 2d
2	危废暂存间	污泥、废活性炭、废 UV 灯管	西北侧	5m ²	常温常压下储存	3t	不超 1 年

3、医疗固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环境影响分析

(1) 医疗固废暂存间污染防治措施

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评价要求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国务院 380 号）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相关规定，将医疗废物进行分类收集，设置专门的医疗废物暂存间暂存（位于项目西北侧，占地面积 50m²），并按要求做到防渗漏、防雨淋、防流失，以防止产生二次污染，医院产生的医疗废物，必须当日消毒，消毒后装入容器。常温下贮存期不得超过一天，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应当至少每 2 天到医疗卫生机构收集、运送一次医疗废物，并负责医疗废物的贮存、处置。项目污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污泥也属于危险废物，污水处理站污泥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定期进行清运处置。

〈1〉收集及储运措施：

①制定医疗废物管理计划，并按规定向所在地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报医疗废物的种类、数量等有关资料；当申报事项或管理计划内容有重大改变时，应及时向原申报登记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②及时收集本单位产生的医疗废物并进行分类，其中医疗器械等损伤性医疗废物应与其他医疗固废区分收集处理，并妥善保管，防止收集或储运过程中对人员造成损伤。

③收集后的医疗废物按照类别分置于防渗漏、防锐器穿透的专用包装物或者密闭的容器内，专用包装物和容器应符合《医疗废物专用包装物、容器标准和警示标识规定》的要求，并对暂存设施进行定期消毒和清洁。

④医疗废物暂存时贮存的时间不得超过 2 天，建立医疗废物的暂时贮存设施，设施远离医疗区、食品加工区、人员活动区以及生活垃圾存放场所，并设置明显的警示标识和防渗漏、防鼠、防蚊蝇、防蟑螂以及预防儿童接触等安全措施。

〈2〉转移处理制度

评价建议本项目产生的医疗废物每 2 天集中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集中处置，相关措施如下：

①医疗废物产生单位和医疗废物处置单位，应当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制度。医疗废物处置单位应于每月 10 日前将上月医疗废物转移联单报市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②医疗废物产生单位应对医疗废物进行登记，登记内容包括医疗废物的来源、种类、重量或者数量、交接时间、处置方法、最终去向以及经办人签名等项目，登记资料至少保存 5 年。

③医疗废物产生单位和医疗废物处置单位，应对本单位直接从事收集、运送、贮存、处置医疗废物的人员和管理人员进行相关法律和专业技术、安全防护以及紧急处理等知识的培训，经考核合格，方可从事医疗废物管理工作。

④医疗废物处置单位运送医疗废物，应遵守国家有关危险货物运输管理的规定，使用明显标识的专用车辆。医疗废物专用车应达到防渗漏、防遗撒的要求，符合《医疗废物转运车技术要求》；车辆运送医疗废物后，应在医疗废物处置场所内及时进行消毒和清洁；原则上不得以水路方式运输医疗废物，确需经水路运输医疗废物的，应经是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并采取严格的环境保护措施。

⑤禁止将医疗废物与其他物品或旅客在同一运输工具上运输；禁止邮寄医疗废物；禁止在运送过程中丢弃、遗撒医疗废物。

〈3〉 医疗废物暂存间建设要求

①必须与生活垃圾存放地分开，有防雨淋的装置，地基高度应确保设施内不受雨洪冲击或浸泡；

②地面和 1.0 米高的墙裙须进行防渗处理，地面有良好的排水性能，易于清洁和消毒，产生的废水应采用管道直接排入医疗卫生机构内的医疗废水消毒、处理系统，禁止将产生的废水直接排入外环境；

③避免阳光直射暂存间，应有良好的照明设备和通风条件；

④如有医疗废物丢失、泄露、扩散，立即报告卫生院领导；

⑤库房内应张贴“禁止吸烟、饮食”的警示标识；

⑥应按 GB15562.2 和卫生、环保部门制定的专用医疗废物警示标识要求，在库房外的明显处同时设置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的警示标识；

⑦医疗废物应按照其类别、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污染防治要求进行分类贮

存，感染性、损伤性、化学性、药物性废物均独立分区存放。

经过以上措施妥善处理，本项目产生的医疗废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大。

(2) 危废暂存间污染防治措施

危险废物存放设施设计、标识、运行管理、安全防护及监测工作按国家环保总局《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01]199号）、《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2013-3-1实施）相关规定。与本项目相关的重点内容如下：

（1）危险废物贮存应遵循的一般要求

①装载半固体危险废物的容器内需留足够空间，容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保留 100mm 以上的空间；

②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贴符合本标准附录 A 所示的标签。

（2）危险废物贮存容器需满足下列要求：

①应当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盛装危险废物；

②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及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

③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完好无损；

④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材质和衬里要与危险废物相容（不相互反应）。

（3）项目危险废物贮存设施为仓库式，应遵循仓库式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设计原则，具体要求如下：

①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
危险废物不应露天堆放，危险废物暂存间严格按照 GB18597-2023 建设，应满足“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要求。

②必须有泄漏液体收集装置；

③设施内要有安全照明设施和观察窗口；

④用以存放装载液体的地方，必须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表面无裂隙；

（4）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运行与管理应按照下列要求执行：

①危险废物贮存前应进行检验，确保同预定接收的危险废物一致，并登记入册；

②不得将不相容的废物混合或合并存放；

③建设单位须做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在危险废物回取后应继续保留 5 年；

④必须定期对所贮存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⑤ 建设单位应做好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安全防护与监测，具体要求如下：

①危险废物贮存设施都必须按 HJ1276-2022 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②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周围应设置围墙或其他防护栅栏；

③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应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置应急防护设施；

④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内清理出来的泄漏物，一律按照危险废物处理；

⑤按国家污染源管理要求对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进行监测。

根据相关规定危险废物贮存不能超过一年，因此建设单位应在一年内将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处理。这些危险废物转移过程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中相关规定执行。

综上所述，在保证对固体废物进行收集暂存并由危险废物处理单位清运处理的前提下，本项目固体废物不会对外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五、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中医医院，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中附录 A 可知，本项目为IV类，废水均纳管排放、危废均妥善处理，不存在土壤环境污染途径，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六、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新建的污水处理站构筑物、污水管线正常工况不会对地下水、土壤造成污染，但有一定的泄漏风险，根据项目特征，针对可能出现的污染环节，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控、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的地下水环境保护原则，对本项目厂区进行分区防渗。

本项目重点污染防治区主要包括医疗废物暂存间、危废暂存间、污水处理站、污水管线、一般防渗区为行政楼、病房楼、门诊医技楼、康复楼等；对可能泄漏污染物的污染区和装置进行防渗处理，并及时地将泄漏、渗漏的污染物收集起来进行处理，可有效防止污染物渗入地下。根据国家相关标准和规范，结合目前施工过程中的可操作性和技术水平，针对不同的污染防治区域采用不同的防治和防渗措施，在具体设计中需根据实际情况在满足防渗标准的前提下作必要调整。

表 4-23 项目污染防治分区

防渗分区	内容	防渗措施	防渗要求
重点防渗区	废水输水管线	废水收集运送管线所经区域宜采用柔性防渗结构，可采用至少 1.5 米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cm/s)进行防渗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 6.0 m, K $\leq 1.0 \times 10^{-7}$ cm/s; 或参照 GB18598 执行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事故池	污水处理设施的池体和污泥池均采用现浇钢筋混凝土、环氧树脂内衬防渗；混凝土强度等级不低于 C25，设计抗渗等级不低 0.8MPa；侧壁和底板的厚度不小于 150mm，混凝土内表面平整；接缝和施工方部位应密实、结合牢固，不得渗漏	
	医疗固废暂存间	医疗废物暂存间严格按照规范设置，做好消毒清洁工作以及重点防渗等。	
	危废暂存间	危废暂存间严格按照规范设置以及重点防渗等。	
一般防渗区	行政楼、病房楼、门诊医技楼、康复楼等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 1.5 m, K $\leq 1 \times 10^{-7}$ cm/s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 1.5 m, 渗透系数 K $\leq 1 \times 10^{-7}$ cm/s;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 1.5 m, 渗透系数 K $\leq 1 \times 10^{-7}$ cm/s
简单防渗区	其他区域	一般地面硬化	/

项目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医疗固废暂存间做好重点防渗，各区域做好有效防渗，可有效避免项目污染物对地下水、土壤的影响。本项目经采取防渗措施后，运营期对地下水、土壤的环境影响较小。

七、环境风险分析

7.1 环境风险识别

(1) 风险调查

本项目为中医医院项目，运营期涉及到的风险物质主要为次氯酸钠（污水处理站消毒使用）等，风险物质存储及分布见下表。

表4-24 风险物质存储及分布一览表

名称	使用量/产生量 (t/a)	实际最大存储量 (t)	贮存包装方式	存放位置
次氯酸钠	0.2	0.01	桶装	污水处理站
75%酒精	7.5	0.1	瓶装	库房

(2) 危险物质 MSDS 基础资料

次氯酸钠、乙醇的理化性质及危害特性见下表。

表4-25 次氯酸钠的理化性质及危害特性

国标编号	1791	CAS号	7681-52-9
中文名称	次氯酸钠	英文名称	sodium hypochlorite solution
别名	/	分子式	NaClO
外观与形状	微黄色溶液, 有似氯气的气味。	分子量	74.44
蒸汽压	无资料	熔点	-6°C
沸点	102.2°C	溶解性	溶于水
密度	相对密度(水=1)1.10	稳定性	稳定
健康危害	侵入途径	吸入、食入、皮肤接触、眼睛接触。	
	健康危害	经常用手接触本品的工人, 手掌大量出汗, 指甲变薄, 毛发脱落。本品有致敏作用。本品放出的游离氯有可能引起中毒。	
毒理指标特性	急剧毒性	LD50: 8500 mg/kg(小鼠经口)	
危险特性	危险性	受高热分解产生有毒的腐蚀性烟气。具有腐蚀性。	
	燃烧(分解)产物	氯化物	

表4-26 乙醇的理化性质及危害特性

中文名称	医用酒精	CAS号	64-17-5
分子量	46.07	分子式	C ₂ H ₆ O
外观与形状	无色液体, 有酒香		
熔点	114.1°C	沸点	78.3°C
闪点	12°C	爆炸上限/下限	19.0/3.3
引燃温度	363°C	相对密度	0.79
相对蒸汽密度	1.59	饱和蒸汽压 (KPa)	5.33 (19°C)
临界压力 (MPa)	6.38	临界温度	243.1
主要用途	消毒以及作为溶剂		

溶解性	与水混溶，可混溶于醚、氯仿、甘油等多数有机溶剂	
健康危害	侵入途径	吸入、食入、经皮吸收。
	健康危害	急性中毒主要表现为对中枢神经系统的麻醉作用，出现乏力、恶心、头痛、头晕、易激动。重者发生呕吐、气急、痉挛，甚至昏迷。对眼、鼻、喉有刺激性。口服后，口唇、咽喉有烧灼感，然后出现口干、呕吐、昏迷、酸中毒和酮症。
危险特性	慢性影响	长期接触该品出现眩晕、灼烧感、咽炎、支气管炎、乏力、易激动等。皮肤长期接触可致皮炎。
	环境危害	对水体造成污染
	爆炸危险	液体和蒸气易燃。高温会分解产生毒气，火场中的容器可能会破裂、爆炸。其蒸气比空气重，易传播至远处，遇火源可能造成回火

(3) 风险潜势初判

本项目涉及到的风险物质主要为次氯酸钠、乙醇，查阅《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附录 B，本项目涉及环境风险物质为次氯酸钠、乙醇。

表 4-27 项目 Q 值判定表

危险化学品名称	CAS	临界量 q_n (T)	最大储量 Q_n (T)	Q 值
次氯酸钠	7681-52-9	5	0.1	0.02
乙醇	64-17-5	500	0.095	0.00019
本项目 Q 值				0.02019

Q 值 < 1，项目风险潜在趋势为 I。

(4) 评价等级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见表 4-28。

表 4-28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环境风险潜势	IV ⁺ 、IV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a

^a 是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见附录 A。

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Q）为 I，需要开展简单分析。

7.2、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各源项发生后，对环境的影响如下：

(1) 化学品物质发生泄露事故环境风险

院区设计化学品泄露事故主要为次氯酸钠和乙醇泄露，均为瓶装或桶装，且储存量较少，可及时收集全部泄漏物并转移至安全空置的容器内。少量易挥发性有机物通过表面扩散到大气环境，但因短时间即可处理完泄漏事故，而且所使用大部分的化学试剂毒性较低，产生严重环境污染事故的可能性很小，只是对试剂间周围近距离范围的环境空气有一定影响。在操作过程中，由于操作失误造成危险化学品试剂泄漏，同时也可能引起爆炸甚至火灾。

(2) 危险物流入外界环境的环境风险

医疗固废中可能存在传染性病菌、病毒、化学污染物等有害物质，由于医疗废物具有空间污染、急性传染和潜伏性污染等特征，其病毒、病菌的危害性是普通生活垃圾的几十、几百甚至，上千倍，且基本没有回收利用价值，医疗废物残留及衍生的大量病菌是十分有害有毒的物资，如果不经分类收集等有效处理的话，很容易引起各种疾病的传播和蔓延。因此需要对医疗固废进行收集、贮存、运送。医疗废物在收集、暂存过程中存在的风险：即医疗废物的收集、暂存过程中接触人员产生的病毒感染事件，此过程对环境产生的危害，以及固体废物处置单位停运造成医疗固体废物无处暂存引起的环境风险。

(3) 废水处理站事故环境风险

医疗废水处理过程中的事故因素包括停电导致设备不运转、操作不当或处理设施失灵导致废水不能达标直接排放。医院污水可污染病人的血和病毒等病原性微生物污染，具有传染性，可以诱发疾病或造成伤害；含有酸、碱、悬浮固体、BOD、COD 等污染物及多种致病菌、病毒和寄生虫卵，它们在环境中具有一定的适应力，有的甚至在污水中存活较长，危害性较大。医疗废水病原细菌、病毒直接排放，使市政管网中的废水受到病原性微生物污染，危害人体健康并对环境有长远影响。

7.3、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1) 医疗废水事故排放应急措施

项目因污染防治设施非正常使用，如：管道破裂、泵设备损坏或失效、人

为操作失误等，导致废水污染物未经处理直接排放至环境而引起的污染风险事故是比较常见的。因此本项目应采取严格的防范及应急措施避免医疗废水事故排放情况的发生；要求污水处理站加强日常的运行管理，加强对操作人员的岗位培训，确保污水稳定达标排放，杜绝事故性排放，建立健全应急预案体系、环保管理机制和各项环保规章制度，落实岗位环保责任制，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工作，防止事故排放导致环境问题。评价建议采取以下措施：

①设置应急事故池，以储存处理系统事故或突发事件的污水，传染医院、卫生院类的污水处理工程应设置应急事故池，以储存处理系统事故或突发事件的污水，传染病医院污水工程事故池容积不小于日排放量的 100%，非传染性医院污水处理工程应急事故池容积不小于日排放量的 30%，根据医院废水规模，事故池容积不小于 15.75m³。根据《关于加快补齐医疗机构污水处理设施短板提高污染治理能力的通知》（环办水体〔2021〕19 号）文件要求，本项目应设置 1 座 16m³ 事故池满足事故废水收集要求。

②污水处理站必须制定严格的操作规程和管理制度；

③污水处理站应设置环保专员，定期检查污水处理设施，做好日常的维护、检修及保养工作，发现问题及时解决，确保院内的污水处理系统发挥正常的工作效率，使其稳定有效运行，避免出现院内废水的事故性排放；

④建议污水处理站用电采用双回路设计，并与医院备用电源联网；

⑤加强操作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和职业技能培训，使操作人员均持证上岗，具有高度的责任心和熟练的操作技能，能根据进水的水质、水量变化及时调整操作工艺，避免操作失误造成工艺系统的紊乱和破坏。通过上述预防措施，评价认为能够最大限度的减少污水站运行期风险事故的发生，确保污水处理站正常和稳定运行，使处理后废水达标排放。

(2) 医疗固废在收集、贮存、运送过程中防范措施

为保证项目产生的医疗固废得到有效处置，使其风险减少到最小程度，而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应对项目产生的医疗废物采用专用容器，本着及时、方便、安全、快捷的原则进行科学的分类收集，明确各类废弃物标识，感染性废

物、损伤性废物、药物性废物及化学性废物不能混合收集；放入包装物或者容器内的医疗废物不得再取出。当盛装的医疗废物达到包装物或者容器的 3/4 时，应当使用有效的封口方式，使包装物或者容器的封口紧实、严密。所有锐利物都必须单独存放，收集锐利物的包装容器必须使用硬质、防漏、防刺破材料。针或刀应保存在有明显标记、防泄漏、防刺破的容器内。另外，有害化学废物不能与普通医疗废物混合。有害化学废物在产生后应分别收集、贮存和处理，对其包装及标签要求如下：根据废物种类使用废物容器、使用“有害废物”的标签或标记、在任何时候都确保废物容器的密闭性。采用有皱的包装材料包装易碎的玻璃和塑料制品，在包装中同时加入吸附性材料。医疗废物暂存间的设置应严格执行上述固废影响分析章节提出的要求。

(3) 化学药剂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严格按照相关设计规范和标准落实防护设施，加强监督管理，消除事故隐患；②控制化学试剂储存量，加强周转流通，以降低事故发生的强度，减少事故排放源强；③在搬运化学试剂前，预先做好工作，了解物品的性质，检查装卸运输工具，如工具被易燃物，有机物、酸、碱等污染，必须清洗后方可使用；④操作人员应该根据不同的物品的危险特性，分别配备相应的防护用具。包括工作服、手套、防毒面具、护眼镜等。

(4) 分区防渗措施

为减轻或避免次氯酸钠泄露、医疗废水事故排放、医疗废物扩散等环境风险对地下水及土壤造成不利影响，评价根据地下水、土壤导则评价对项目建设提出相应的控制措施，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控、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相结合的原则，从污染物的产生、入渗、扩散、应急响应全阶段进行控制，具体如下：

①源头控制

污水储存及处理构筑物采取相应措施，防止和降低污染物跑、冒、滴、漏，将污染物泄漏的环境风险事故降到最低程度；管线敷设尽量采用“可视化”原则，即管道尽可能地上敷设，做到污染物“早发现”早处理。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可减少污染物的排放及泄漏，降低大气沉降及管道泄漏对土壤、地下水的影响。院区内

做好雨水收集及管线敷设工作，雨污分流，避免雨水下渗到土壤及地下水中。

②污染监控

实施覆盖院区的土壤、地下水污染监控系统，包括建立完善的监测制度、配备先进的检测仪器和设备、科学、合理设置土壤监测点、地下水监控井，及时发现污染、及时控制。

③应急响应措施

一旦发现土壤及地下水污染事故，立即启动应急预案、采取应急措施控制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并使污染得到治理。

④分区防控

根据污染物泄漏的途径和生产功能单元所处的位置，将院区划分为简单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和重点防渗区。

1) 重点防渗区：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相关要求进行建设。产生的废水应采用管道直接排入院区污水处理站，禁止将产生的废水直接排入外环境。本项目污水处理站和医疗废物暂存间、事故池、危废暂存间划分为重点防渗区，重点防渗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m$ ， $K \leq 1.0 \times 10^{-7}cm/s$ ；或参照 GB18598 执行。

2) 一般防渗：行政楼、病房楼、门诊医技楼、康复楼等设置一般防渗。一般防渗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m$ ，渗透系数 $K \leq 1 \times 10^{-7}cm/s$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m$ ，渗透系数 $K \leq 1 \times 10^{-7}cm/s$ 。

3) 简单防渗：地面硬化。

7.4、环境应急预案

根据国家环保局（90）环管字 057 号文、国办发[2013]101 号文《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及环办[2014]34 号文《关于印发<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的通知》等要求。建设单位应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管理，加强生产各环节环境风险控制，制定并落实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应急预案应报环保部门备案，并按预案要求配备相应的物资与设备，定期开展环境应急培训和演练。加强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管理和日常维护，防止污染事故发生。

表 4-29 突发事故应急预案大纲

序号	项目	内容及要求
1	总则	/
2	危险源概况	详述危险源类型、数量及其分布
3	应急计划区	危险目标:危险废物暂存区及运输沿线环境保护目标、污水处理站环境保护目标
4	应急组织	医院: 医院指挥部—负责现场全面指挥 专业救援队伍: 负责事故控制、救援、善后处理 地区: 地区指挥部—负责医院附近地区全面指挥、救援、管制、疏散 专业救援队伍: 负责对医院专业救援队伍的支援
5	应急状态分类及应急响应程序	规定事故的级别及相应的应急分类响应程序
6	应急设施、设备与材料	(1) 防火灾、爆炸设备与材料, 主要为消防器材; (2) 防有毒物质外逸、扩散, 主要是水幕、喷淋设备等;
7	应急通讯、通知和交通	规定应急状态下的通讯方式、通知方式和交通保障、管制
8	应急环境监测及事故后评估	由专业队伍负责对事故现场进行侦察检测, 对事故性质、参数与后果进行评估, 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依据
9	应急防护措施、消除泄露措施方法和器材	事故现场: 控制事故、防止扩大、蔓延及连锁反应, 清除现场泄露物, 降低危害, 配备相应的设施器材配备。 邻近区域: 控制防火区域, 控制和消除污染措施及相应设备配备。
10	应急剂量控制、撤离组织计划、医疗救护与公众健康	事故现场: 事故处理人员对毒物的应急剂量控制指定, 现场及邻近装置人员撤离组织计划及救护。 医院邻近区: 受事故影响的邻近区域人员及公众对毒物应急剂量控制规定, 撤离组织计划及救护。
11	应急状态终止与恢复措施	规定应急状态终止程序, 事故现场善后处理, 恢复措施, 邻近区域解除事故警戒及善后恢复措施。
12	人员培训与演练	应急计划制定后, 平时安排人员培训与演练
13	公众教育和信息	对医院邻近地区开展公众教育、培训和发布有关信息。
14	记录和报告	设置应急事故专门记录, 建档案和专门报告制度, 设部门负责管理
15	附件	与应急事故有关的多种附件材料的准备和形成

八、平面布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滑县锦华路与龙门路交叉口东南角, 项目西北侧为污水处理站、西侧为病房楼、康复楼; 南侧为门诊医技楼、服务楼; 东侧为康复楼; 西侧为行政楼、医疗固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经与项目单位结合本项目污水

处理站距离最近的行政办公楼为 35m，中间 15m 的绿化带，且本项目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废气经 UV 光氧装置+活性炭装置+15 米高排气筒排放，避免了最严重季节（夏季）恶臭气体对行政办公楼的影响。本项目在满足就医的条件下，节约土地，力求布置紧凑，提高场地利用系数。医院布置设计符合设计规范，交通方便，布置合理，能够满足项目生产要求和相关环保要求，医院平面布置详见附图 3。

九、总量控制指标分析

本项目废水经厂区一体化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排放至滑县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

废水排水量：33552.75t/a；

污水处理厂处理后：COD：1.0066t/a、NH₃-N：0.0503t/a；

建议总量指标为：COD：1.0066t/a、NH₃-N：0.0503t/a。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污水站废气 (DA001)	NH ₃ 、H ₂ S、臭气浓度	各构筑物封闭设置，恶臭气体经UV光氧装置+活性炭装置+15米高排气筒排放	排气筒废气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要求(NH ₃ : 4.9kg/h、H ₂ S: 0.33kg/h); 污水处理站周边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标准要求(NH ₃ : 1.0mg/m ³ 、H ₂ S: 0.03mg/m ³ 、2000无量纲)
	食堂废气 (DA002)	油烟、非甲烷总烃	静电式油烟净化装置1套+高于餐厅楼顶专用烟道(8m)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中型
	中药熬制废气 (DA003)	臭气浓度	活性炭装置+15米高排气筒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要求
地表水环境	生活废水(食堂、办公)、院区废水(住院、门诊、急诊、中药熬药、清洗水、特殊废水) DW001	SS、COD、NH ₃ -N、BOD ₅ 、粪大肠菌群	经厂区污水站(采用一级强化处理+次氯酸钠消毒池)处理后运输至滑县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	满足GB18466-2005《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预处理标准和滑县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第三污水处理厂收纳水质要求
声环境	厂界	机械噪声	安装减震垫、厂房隔音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
电磁辐射	该项目放射性设备不属于本评价报告内容，将另外进行辐射环境影响评价，评价内容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含：医疗垃圾、污水处理站污泥、废活性炭、废UV灯管、职工生活垃圾等。生活垃圾经垃圾桶统一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医疗废物暂存于50m ² 医疗固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置；污泥、废活性炭、废UV灯管暂存5m ² 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收运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场地硬化、防渗、防漏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建设单位应定期检查危险废物的包装桶，发现破损及时处理。危险废物要分类收集，采用专桶储存。在危废间应设立警示标牌，收集桶应按照相关规范要求采用规定颜色、规格的容器；厂方应及时、妥善清运危废，尽量减少危废临时贮存量。危险废物运输须采用专用密封车，避免运输过程对环境产生危害，委托处理的危废严禁向环境排放。对医疗固废暂存间地面作防渗处理，确保事故状态下危险废物不进入外环境；对事故状态下托盘或其他专用容器收集的泄漏危险废物，应交有资质单位处置，严禁外排。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			

六、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当前的产业政策，选址合理，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在采取评价提出的相应污染防治措施后，均可得到有效的治理或综合利用，实现达标排放。因此，本项目在严格落实评价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从环保角度分析可行。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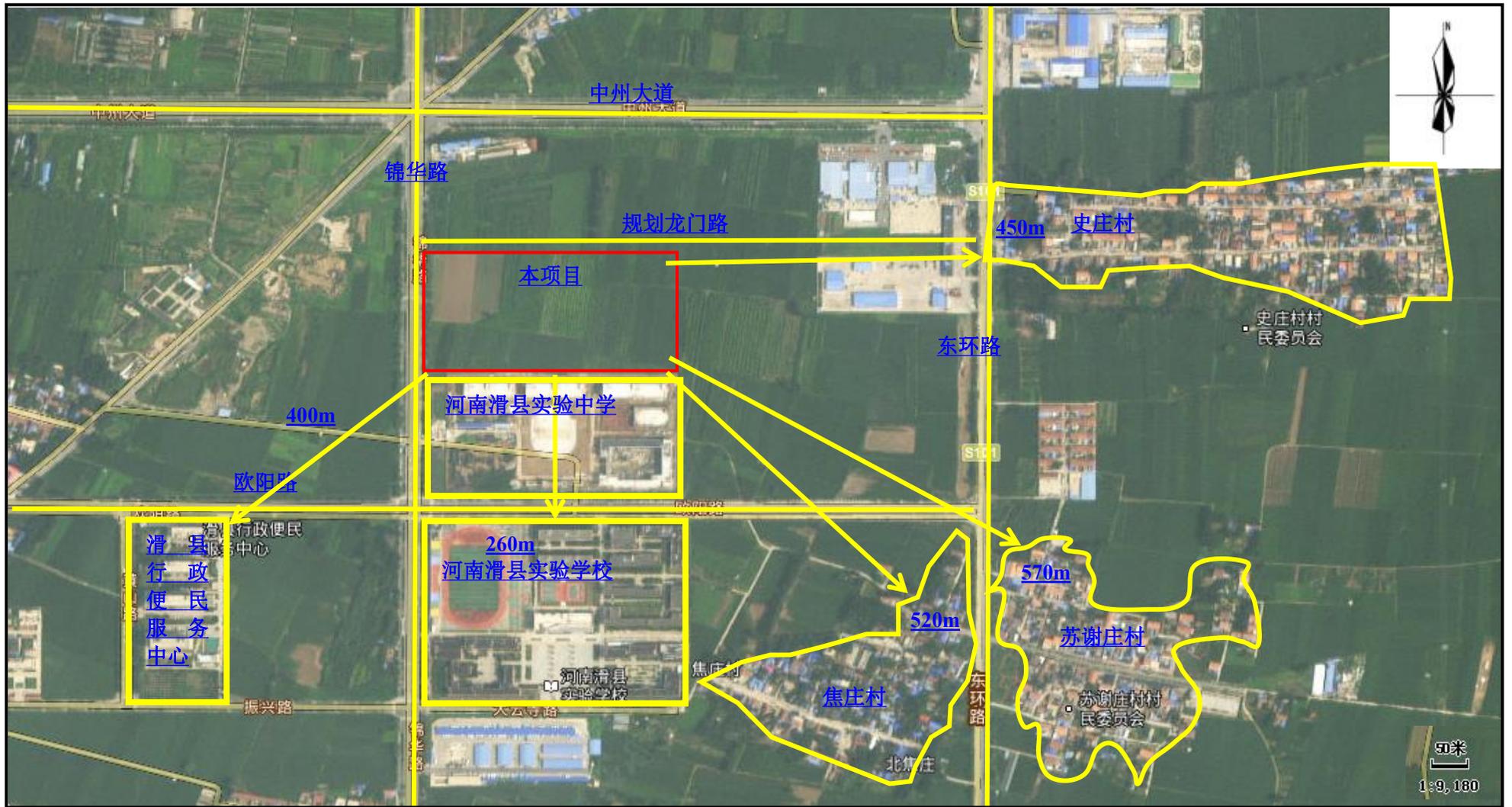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许可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⑦
废气	油烟废气	0	0	0	0.0025t/a	0	0.0025t/a	+0.0025t/a
	非甲烷总烃	0	0	0	0.0511t/a	0	0.0511t/a	+0.0511t/a
	氨	0	0	0	0.0009548t/a	0	0.0009548t/a	+0.0009548t/a
	硫化氢	0	0	0	0.000037t/a	0	0.000037t/a	+0.000037t/a
废水	废水量	0	0	0	33552.75t/a	0	33552.75t/a	+33552.75t/a
	COD	0	0	0	1.0066t/a	0	1.0066t/a	+1.0066t/a
	NH ₃ -N	0	0	0	0.0503t/a	0	0.0503t/a	+0.0503t/a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一般生活垃圾	0	0	0	170.235t/a	0	170.235t/a	+170.235t/a
	中草药药渣	0	0	0	12t/a	0	12t/a	+12t/a
危险废物	感染性废物	0	0	0	11.2t/a	0	11.2t/a	+11.2t/a
	损伤性废物	0	0	0	1.32t/a	0	1.32t/a	+1.32t/a
	化学性废物	0	0	0	0.96t/a	0	0.96t/a	+0.96t/a
	药物性废物	0	0	0	0.6t/a	0	0.6t/a	+0.6t/a
	污水处理系统污泥	0	0	0	9.8t/a	0	9.8t/a	+9.8t/a
	废活性炭	0	0	0	0.8t/a	0	0.8t/a	+0.8t/a
	废 UV 灯管	0	0	0	0.01t/a	0	0.01t/a	0.01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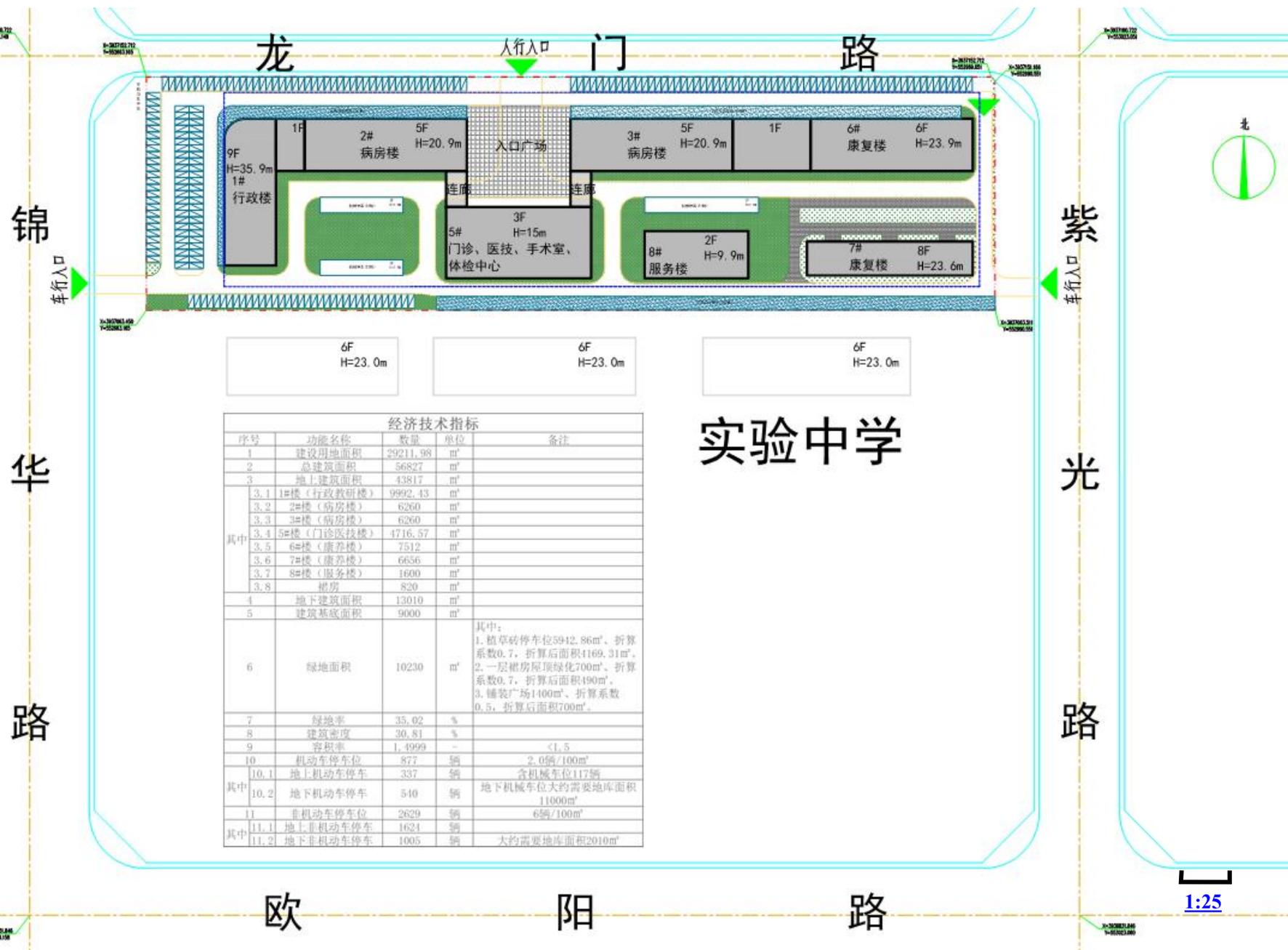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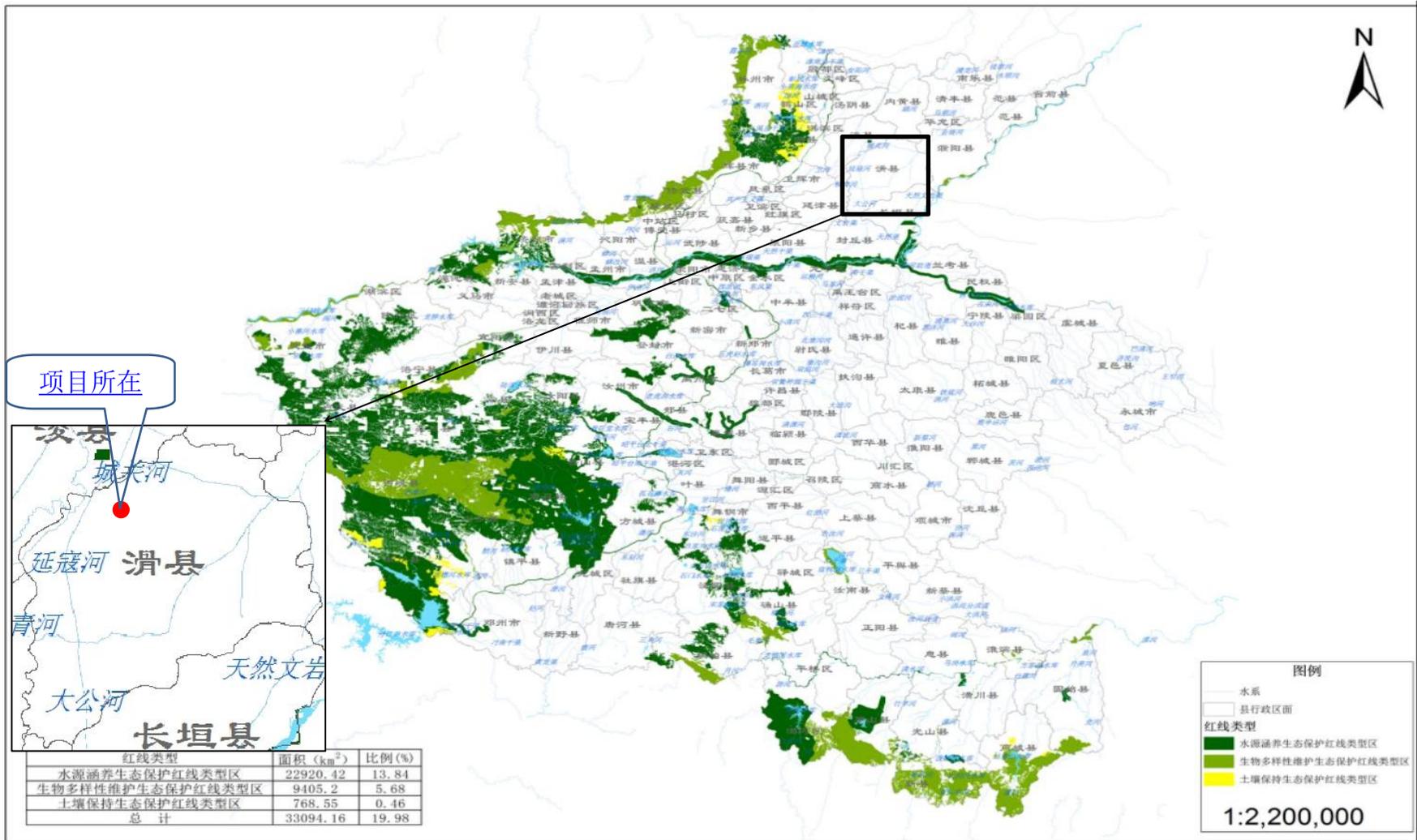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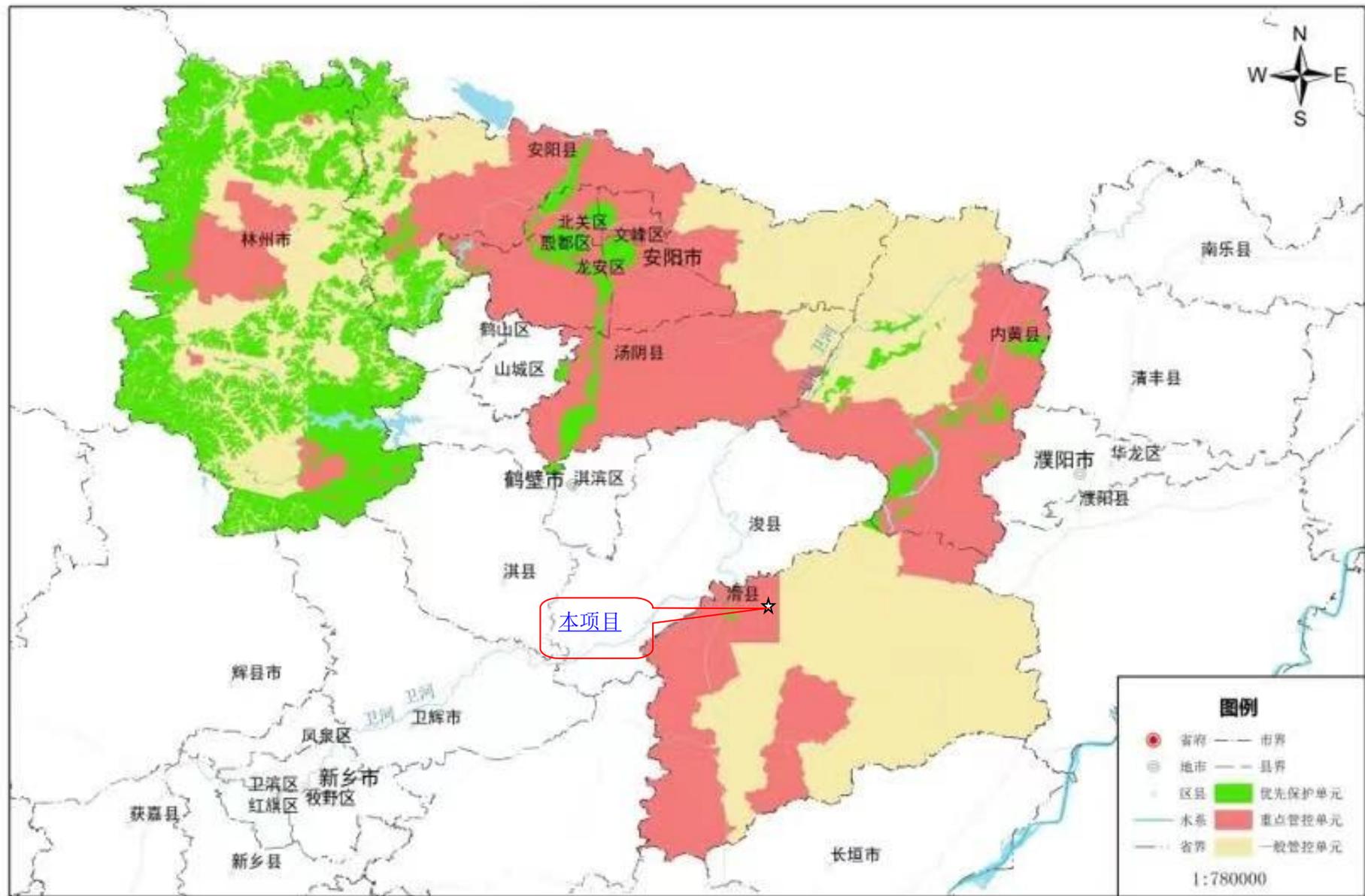
附图2 本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附图3 本项目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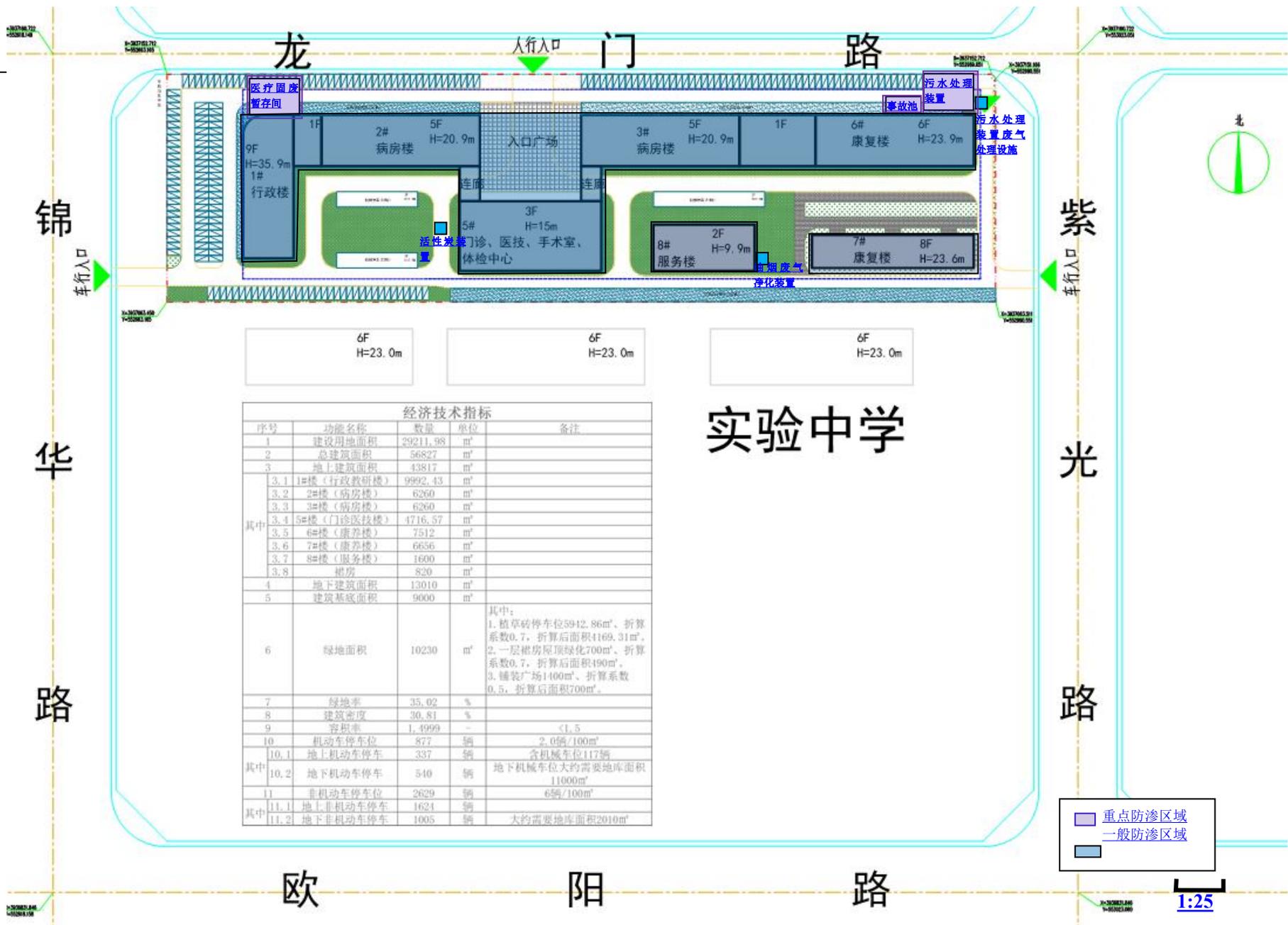
附图4 河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分结果类型分布图



附图5 本项目在安阳市生态管控中的位置图



附图 7 本项目周边现状照片图



6F H=23.0m	6F H=23.0m	6F H=23.0m
---------------	---------------	---------------

实验中学

经济技术指标				
序号	功能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建设用地面积	29211.98	m ²	
2	总建筑面积	56827	m ²	
3	地上建筑面积	43817	m ²	
其中				
3.1	1#楼(行政教研楼)	9992.43	m ²	
3.2	2#楼(病房楼)	6260	m ²	
3.3	3#楼(病房楼)	6260	m ²	
3.4	5#楼(门诊医技楼)	4716.57	m ²	
3.5	6#楼(康复楼)	7512	m ²	
3.6	7#楼(康复楼)	6656	m ²	
3.7	8#楼(服务楼)	1600	m ²	
3.8	裙房	820	m ²	
4	地下建筑面积	13010	m ²	
5	建筑基底面积	9000	m ²	
6	绿地面积	10230	m ²	其中: 1.植草砖停车位5942.86m ² 、折算系数0.7,折算后面积4169.31m ² 。 2.一层裙房屋顶绿化700m ² 、折算系数0.7,折算后面积490m ² 。 3.铺装广场1400m ² 、折算系数0.5,折算后面积700m ² 。
7	绿地率	35.02	%	
8	建筑密度	30.51	%	
9	容积率	1.4999	-	<1.5
10	机动车停车位	877	辆	2.0辆/100m ²
其中				
10.1	地上机动车停车	337	辆	含机械车位117辆
10.2	地下机动车停车	540	辆	地下机械车位大约需要地库面积11000m ²
11	非机动车停车位	2629	辆	6辆/100m ²
其中				
11.1	地上非机动车停车	1624	辆	
11.2	地下非机动车停车	1005	辆	大约需要地库面积2010m ²

重点防渗区域
 一般防渗区域

附图0 平面日照图

1:25



委托书

河南青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经研究，委托贵单位承担“滑县康健中医院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编制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盖章：滑县秦剑复美医院

2023年3月20日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2103-410526-04-05-500153

项目名称：滑县康健中医院建设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滑县秦剑复美医院

证照代码：12410526058785330B

企业经济类型：事业单位

建设地点：滑县河南省滑县锦华路与龙门路交叉口东南角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总占地面积：29211.86平方米

建设规模：床位230张

建设内容：门诊楼、行政楼、住院部、康复中心、医养结合中心、营养餐厅、专家公寓、地下停车场等

主要设备：康复设备120台、医疗设备40台、检验设备20台

项目总投资：20000万元

企业声明：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备案机关监管告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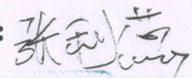
根据《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请登录在线申报系统及时报送项目建设进度。否则，我委将予以处罚。特别提醒，在开工前需取得节能审查意见，否则不得开工建设，已经建成的不得投入生产、使用。

2021年03月11日



医疗机构名称申请核定表

核准机关:滑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申请单位(人): 河南祥禾卫材有限公司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 签字(章)  </div>					
地址	滑县	邮编	456400	电话	13937277241
拟设机构类别	中医医院	分类性质	非营利性	所有制形式	私有
申请核定名称: 滑县康健中医院					
省辖市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或扩权县(市)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初审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  (章) 2020年6月17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 </div>					
县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核准意见	审查人员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em; color: blue; font-weight: bold;">同意</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签字:  2020年6月17日 </div>				
	核准处室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em; color: blue; font-weight: bold;">同意</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签字:  2020年6月17日 </div>				
	主管领导核批: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em; color: blue; font-weight: bold; border: 2px solid blue; padding: 5px;">同意</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签字:  年 月 日 </div>				

注: 非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办理的, 单位需出具委托函(样式附后)。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地字第 410526202200041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日期 2022年12月14日



AYJG:0002347

用地单位	滑县微创复美医院
项目名称	滑县康健中医院建设项目
批准用地机关	滑县人民政府
批准用地文号	滑政土(2022)78号
用地位置	福华路与龙门路交叉口东南角
用地面积	29211.86(m ²)
土地用途	医院用地
建设规模	大于17527.116m ² 且小于等于43817.79m ²
土地取得方式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

附图及附件名称
滑县康健中医院建设项目宗地图;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受控编号:YLJC-2019-TF-119

报告编号:YLJC2303070H

201612050043
有效期2026年3月3日

附件 5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滑县康健中医院

项目名称: 滑县康健中医院建设项目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3 年 4 月 19 日

河南永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及  章无效。
- 2、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 3、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4、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字无效。
- 5、对本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受理投诉。
- 6、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投诉。
- 7、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河南永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安乐镇农林科学院
赵村生活区 6 排 1 栋 2 号楼

邮编： 471000

电话： 0379-60609197

一、概述

受滑县康健中医院委托,河南永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3年4月15日~4月16日对项目的环境空气、噪声进行了现场采样,并于2023年4月15日~4月17日对现场采集的样品进行了分析。依据检测后的数据结果,对照相关标准,编制了本检测报告。

二、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详见下表:

表 2-1 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类别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环境空气	禹村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恶臭)	3次/天,共2天
	河南滑县实验学校		
噪声	东、南、西、北厂界	等效连续A声级	昼、夜各1次,共2天

三、检测依据

检测过程中采用的分析方法及检测仪器见下表:

表 3-1 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	检出限/最低检出浓度
1	氨	HJ 533-2009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YLYQ-1-009-1	0.01mg/m ³
2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 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 版)	环境空气 硫化氢 亚甲基蓝 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YLYQ-1-009-1	0.001mg/m ³
3	恶臭	HJ 1262-2022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	/
4	环境噪声	GB 3096-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YLYQ-2-003-4	/

四、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要求进行,实施全过程质量保证:

1. 所有检测及分析仪器均在有效检定期内, 并参照有关计量检定规程定期校验和维护。
2. 检测人员均经考核合格, 并持证上岗。
3. 所有项目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我公司质控要求进行质量控制, 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

五、样品编号信息

表 5-1 样品编号信息

检测类别	采样点位	检测因子	样品编号
无组织废气	禹村	氨	2303070HH11(1~6)
	河南滑县实验学校		2303070HH21(1~6)
	禹村	硫化氢	2303070HH12(1~6)
	河南滑县实验学校		2303070HH22(1~6)
	禹村	臭气浓度 (恶臭)	2303070HH13(1~6)
	河南滑县实验学校		2303070HH23(1~6)

六、检测分析结果

检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6-1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时间	采样点位	氨 (mg/m ³)	硫化氢 (mg/m ³)	臭气浓度 (无量纲)	气象参数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2023.04.15	02:00~03:00	禹村	0.03	未检出	<10	10.2	101.1	3.3	SW
		河南滑县实验学校	0.05	未检出	<10				
	08:00~09:00	禹村	0.04	未检出	<10	16.7	100.6	3.5	SW
		河南滑县实验学校	0.06	未检出	<10				
	14:00~15:00	禹村	0.05	未检出	<10	25.1	100.2	3.6	SW
		河南滑县实验学校	0.03	未检出	<10				
2023.04.16	02:00~03:00	禹村	0.04	未检出	<10	13.3	100.7	3.3	S
		河南滑县实验学校	0.04	未检出	<10				
	08:00~09:00	禹村	0.03	未检出	<10	19.1	100.3	3.2	S
		河南滑县实验学校	0.05	未检出	<10				

采样日期	时间	采样点位	氨 (mg/m ³)	硫化氢 (mg/m ³)	臭气浓度 (无量纲)	气象参数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2023.04.16	02:00~03:00	禹村	0.04	未检出	<10	13.3	100.7	3.3	S
		河南滑县实验学校	0.04	未检出	<10				
	08:00~09:00	禹村	0.03	未检出	<10	19.1	100.3	3.2	S
		河南滑县实验学校	0.05	未检出	<10				
	14:00~15:00	禹村	0.04	未检出	<10	27.9	100.1	3.2	S
		河南滑县实验学校	0.06	未检出	<10				

表 6-2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单位: dB(A)	
		昼间	夜间
2023.04.15	东厂界	52	41
	南厂界	53	40
	西厂界	54	41
	北厂界	53	41
	禹村	52	42
	河南滑县实验学校	51	39
2023.04.16	东厂界	52	42
	南厂界	52	41
	西厂界	53	41
	北厂界	51	40
	禹村	50	41
	河南滑县实验学校	51	39

七、检测人员

曲樱子、申一亮等

编制人: 史中峰

审核人: 王飞

签发人: 孙乃臣

签发日期: 2023年4月19日

盖



报告结束

附图





合格项目

水(含大气降水)和废水: 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色度、氨氮、总磷、总氮、悬浮物;
环境空气和废气: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臭氧、氨、硫化氢、颗粒物。



姓名: 曲婵宇
职位: 实验员
所属部门: 检测部
证书编号: YL-2022-001
发证日期: 2022年02月17日
工作单位: 河南永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合格项目

水质采样: 水温, pH值, 电导率, 溶解氧;
环境空气和废气采样: 固定污染源二氧化硫检测, 固定污染源氮氧化物检测;
固体废物采样;
噪声检测。



姓名: 申一亮
职位: 抽样人员
所属部门: 检测部
证书编号: YL-2019-008
发证日期: 2019年10月30日
工作单位: 河南永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201612050043

名称: 河南永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安乐镇农林科学院赵村生活区6排1栋2号楼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201612050043
发证日期 2020年3月4日

发证日期: 2020年3月4日

有效期至: 2026年3月3日

发证机关: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批准河南永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实验室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安乐镇农林科学院赵村生活区 6 排 1 栋 2 号楼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75	沥青烟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沥青烟的测定 重量法 HJ/T 45-1999		
		76	总悬浮颗粒物(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		
		77	PM ₁₀ 、PM _{2.5}	环境空气 PM ₁₀ 和 PM _{2.5} 的测定 重量法 HJ 618-2011 及修改单		
		78	降尘	环境空气 降尘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265-1994		
		79	饮食业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附录 A 饮食业油烟采样方法及分析方法) GB 18483-2001		
		80	二氧化硫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 482-2009 及修改单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57-2017		
				气体分析 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的测定 紫外差分吸收光谱分析法 GB/T37186-2018		
		81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及修改单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气体分析 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的测定 紫外差分吸收光谱分析法 GB/T37186-2018		
		82	臭氧	环境空气 臭氧的测定 靛蓝二磺酸钠分光光度法 HJ 504-2009 及修改单		
		83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环境空气 氨的测定 次氯酸钠-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534-2009		
		84	汞	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暂行) HJ 543-2009		
		85	砷	污染源废气 砷 氢化物发生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		

批准河南永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实验室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安乐镇农林科学院赵村生活区 6 排 1 栋 2 号楼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方法》(第四版 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第五篇 第三章 十三(三)		
		86	锌	环境空气 锌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第三篇 第二章 十二		
		87	镉	环境空气 镉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第三篇 第二章 十二		
		88	硒及其化合物	污染源废气 硒及其化合物 氢化物发生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第五篇 第三章 十四(一)		
		89	氯化氢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化氢的测定 钼钒酸汞分光光度法 HJ/T 27-1999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90	硫化氢	环境空气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第三篇 第一章 十一(二)		
				污染源废气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第五篇 第四章 十(三)		
		91	氟化氢(氟化物)	大气固定污染源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HJ/T 67-2001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氟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暂行) HJ 688-2013		
				环境空气 氟化物的测定 滤膜采样/氟离子选择电极法 HJ955-2018		
		92	铬酸雾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铬酸雾的测定 二苯基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HJ/T 29-1999		
		93	硫酸雾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4-2016		

批准河南永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实验室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安乐镇农林科学院赵村生活区 6 排 1 栋 2 号楼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49	总铬	固体废物 总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49-2015		
		150	六价铬	固体废物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砷酸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15555.4-1995		
				固体废物 六价铬的测定 碱消解/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687-2014		
		151	总汞	固体废物 总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5555.1-1995		
五	噪声	152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城市声环境常规监测 HJ 640-2012		
		153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154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22337-2008		
		155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523-2011		
-以下空白-						



20230210020049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标准（方法）变更备案表

检验检测机构名称		河南永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2日 (印章)					
联系人		申小辉	手机	15637970089	传真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已取消的标准(方法)名称、编号(含年号)	变更后的标准(方法)名称、编号(含年号)	删减原因	变更内容
		序号	名称				
二	环境空气和废气(共36项)	101	恶臭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JJ 1262-2022	/	空气质量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变更为环境空气和废气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JJ 1262-2022
是否自我承诺		✓ 本次变更不涉及实际能力变化, 本机构承诺已具备新标准(方法)所需相应资质认定条件, 并对承诺的真实性负责。			本机构技术负责人审查意见: 同意变更 签名: 聂红娜 2023年3月13日		

	申请资质认定部门组织专业技术评价组织/专家书面审查。	专业技术评价组织/专家审查意见: 签名:
资质认定部门 审核意见		

注: ①此表各实施机构自行下载打印留存, 并在指定位置加盖初始检测机构公章, 技术人员在指定位置签名。

②“序号、资质认定项目名称”应与《证书附表》一致。

③如标准(方法)仅为序号、编号变化, 或变更的内容不涉及实际检验检测能力变化, 可填写此表。

④机构如选择自我承诺的方式, 资质认定部门无需组织专业技术评价组织的专家审查, 直接批准, 在后续监督管理中对被审查单位承诺内容是否落实进行核查, 发现承诺内容不实, 资质认定部门将根据审核决定, 并将相关情况记入诚信档案。

全程电子化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7MA479NA30M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APP或小程序
了解国家企业
信用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名称 河南永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申联国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检验检测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环保咨询服务; 计量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叁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9年08月22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安乐镇农林科学园赵村生活区6排1栋2号楼



登记机关

2022年08月2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确认书

《滑县康健中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经我单位确认，报告所述内容与我单位拟建项目情况一致；我单位对所提供资料的准确性和真实性完全负责，如存在隐瞒和假报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我单位负全部法律责任。

单位盖章：滑县秦剑复美医院



2023年6月10日



建设项目公示与信息公开 > 环评报告公示 > 滑县康健中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公示

发帖

复制链接

返回

[河南] 滑县康健中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公示

158****6701 发表于 2023-08-09 08:36

我公司《滑县康健中医院建设项目》已编制完成，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要求，现予以公示，我公司承诺，项目信息真实有效，如有意见请按以下联系方式反馈。

项目名称: 滑县康健中医院建设项目

地址: 河南省滑县锦华路与龙门路交叉口东南角

建设内容: 新建行政楼、康复楼、病房楼等; 设置病床数为230张; 门诊量为500人/天, 职工人数为160人。

产业政策: 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公示时间: 2023年8月9

联系人: 牛宁 15093986778

附件1: 滑县康健中医院.pdf 879.6 KB, 下载次数 0